

江西正达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正达股份

主办券商



2018年9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公司股份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持有的股份不具备公开转让条件。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二、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的表决权为100.00%。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二) 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且股权较为集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尚需逐渐完善，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规模扩大，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存在公司治理机制执行不到位的风险。

(三) 供应商过于集中的风险

2016年、2017年和2018年1-3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8.47%、92.98%和99.99%，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未来如果供应商改变销售政策，提升价格或者减少供应，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存在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四)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平板玻璃原片。目前平板玻璃(普通玻璃原片)被列入限产限能结构调整之列。从长期来看，平板玻璃行业结构调整长期看有利于行业健康发展，但短期内会产生结构调整波动，从而对本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带来影响。一旦企业不能适时调控经营策略，对原材料采购缺乏计划，则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生产成本上升、利润下降的风险。

(五) 市场竞争的风险

玻璃深加工行业对中小企业具有较高壁垒，包括技术和人才壁垒、产品质量、市场和品牌壁垒、资金实力壁垒、规模化经营壁垒等，这些壁垒对于行业现存企业具有较高保护作用。但是，随着行业规模进一步扩大和行业获利能力吸引力进一步增强，不可排除具有实力的企业将参与到行业竞争中来，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扩大规模、提升技术研发实力、生产加工能力、产品质量、经营管理和营销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则有可能面临行业竞争加剧所导致的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4
释义	7
第一节 公司概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股份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以及主要股东情况.....	10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2
五、公司股本变更.....	13
六、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17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8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8
九、公司在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的情况.....	20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1
十一、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4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4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25
三、公司商业模式.....	30
四、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31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3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4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4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6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8

四、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情况.....	68
五、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72
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74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7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5
九、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79
第四节公司财务	81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1
二、审计意见.....	96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96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29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	136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169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3
八、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	174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174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5
十一、风险因素.....	17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7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7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8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80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1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2
第六节 附件	183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3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3
三、法律意见书.....	183
四、公司章程.....	183
五、全国股转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3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83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正达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九江市正达玻璃实业有限公司、瑞昌市正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九江市正达玻璃实业有限公司的曾用名）
正达合伙	指	九江市正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陈震华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	指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6年、2017年、2018年1-3月
3C认证、CCC认证	指	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Low-E玻璃	指	低辐射玻璃，是在玻璃表面镀上多层金属或其他化合物组成的膜系产品，特点是具备优异的热性能和良好的光学性能。

敬请注意：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正达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冬林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3 年 8 月 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	2018 年 2 月 7 日
注册资本:	1063 万
住所:	江西省瑞昌市黄金工业园北园
网站	http://www.jjzdbl.cn
邮箱:	bullsong@163.com
邮编:	332200
电话:	1777020840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81769761634C
董事会秘书:	宋烈彬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玻璃制造（C304）-特种玻璃制造（C304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玻璃制造（C304）-其他玻璃制造（C3049）；根据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

	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原材料（11）-原材料（1110）-容器与包装（111012）-金属与玻璃容器（11101210）。
主营业务：	特种玻璃的生产及销售
经营范围：	铝合金、塑钢、不锈钢、钢化玻璃、中空玻璃、玻璃批发及玻璃深加工，五金水暖、涂料（除危险化学品）、洁具、建筑装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10,63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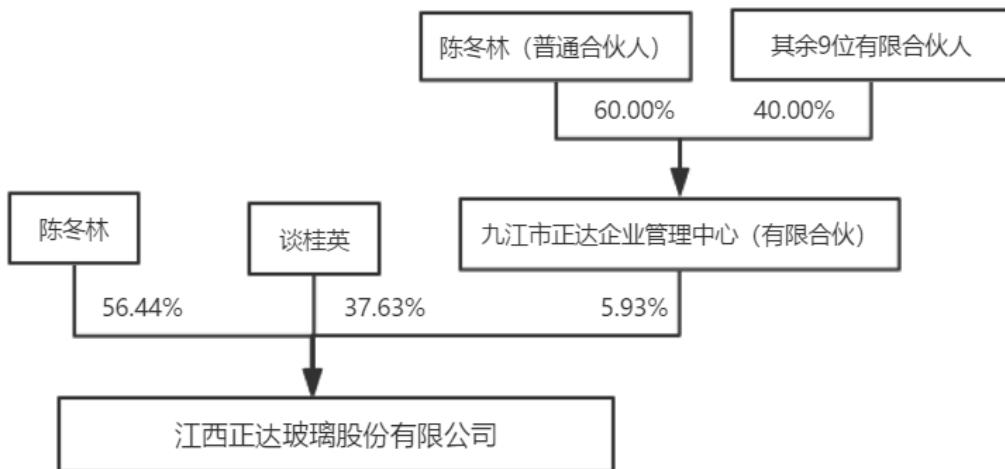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陈冬林、谈桂英所持股份均为发起人持股，不可转让。正达合伙为实际控制人陈冬林控制的合伙企业，所持股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分三批转让。除上述情况外，其余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系统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入股转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陈冬林	6,000,000	56.44	否	0
2	谈桂英	4,000,000	37.63	否	0
3	正达合伙	630,000	5.93	否	210,000
合计		10,630,000	100.00		210,000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以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各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真实、合法，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设定其它第三方权利的情形。

公司现有股东中非自然人股东合法存续，自然人股东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股东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资格。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争议
1	陈冬林	6,000,000	56.44	自然人	否
2	谈桂英	4,000,000	37.63	自然人	否
3	正达合伙	630,000	5.93	有限合伙企业	否

2、股东主体资格情况

经核查，公司股东现在或曾经均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曾经的股东也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的资格合适，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陈冬林与谈桂英为夫妻关系，陈冬林担任

九江市正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股东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1、正达合伙

名称	九江市正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冬林
成立日期	2017年9月4日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黄金工业园北园(正达玻璃实业公司内)
经营范围	从事企业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正达合伙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姓名	合伙人性质	是否公司员工	出资额（万元）	持有份额比例（%）
1	陈冬林	普通合伙人	是	198.00	60.00
2	谈桂英	有限合伙人	是	58.50	17.73
3	谈宇晓	有限合伙人	是	15.00	4.55
4	张梅梅	有限合伙人	是	9.00	2.73
5	陈江青	有限合伙人	是	15.00	4.55
6	金丹萍	有限合伙人	是	12.00	3.64
7	王剑	有限合伙人	否	7.50	2.27
8	郭西彬	有限合伙人	否	10.50	3.18
9	宋烈彬	有限合伙人	是	3.00	0.91
10	董洪湘	有限合伙人	是	1.50	0.45
合计				330.00	100.00

正达合伙系单纯以认购股份为目的而设立的持股平台，其普通合伙人陈冬林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企业日常运营，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正达合伙的出资由合伙人以自有资金缴纳，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公司或合伙企业的情形，不存在合伙企业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普通合伙人管理的情形。因此，正达合伙不属于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

公司成立至今，陈冬林持股比例超过 50%，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成立至今，陈冬林、谈桂英夫妻始终行使公司 100%股份的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

陈冬林，男，1971 年 1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 年 8 月至 2003 年 7 月，自主创业；2003 年 8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九江斯维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9 月至今，任江西省正达胜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瑞昌市民间借贷登记服务有限公司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实际控制人：

陈冬林，同上。

谈桂英，女，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1 年 8 月至 2003 年 7 月，自主创业；2003 年 8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出纳，同时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三) 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股本变更

(一) 股本沿革

1、有限公司成立及首期出资

2003 年 7 月 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陈冬林、谈桂英出席了会议，决议通过《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陈冬林出资 30 万元，谈桂英出资 20 万元。

根据江西瑞昌赤鸟会计师事务所 2003 年 7 月 9 日出具的赤会事报字(2003)94 号《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 9.5 万元实物出资，0.5 万为货款，40 万元货币出资，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	实缴出资数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	--------	--------	------	------

		(万元)	(万元)		(%)
1	陈冬林	30.00	30.00	货币、实物	60.00
2	谈桂英	20.00	20.00	货币、实物	40.00
	合计	50.00	50.00		100.00

2003 年 8 月 1 日，瑞昌市正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

公司设立时，9.5 万元实物出资以及 0.5 万货款出资未经评估，存在出资瑕疵，为解决上述瑕疵，股东于 2017 年 9 月进行货币置换（详见“4、出资置换”）。

2、第一次变更公司名称

2005 年 9 月 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九江市正达玻璃实业有限公司”。

2005 年 9 月 9 日，瑞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

3、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 年 6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 万元，新增部分由原股东等比例认缴。

2009 年 6 月 16 日，江西瑞昌赤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赤会内验报字（2009）119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09 年 6 月 16 日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验证公司已收到陈冬林新增出资 150 万元，谈桂英新增出资 1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9 年 6 月 17 日，瑞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 (万元)	实缴出资数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陈冬林	180.00	180.00	货币、实物	60.00
2	谈桂英	120.00	120.00	货币、实物	40.00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4、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出资置换

2017 年 7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 万元，新增部分由原股东等比例认缴。

2017 年 8 月 10 日，瑞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

2017 年 9 月 8 日，江西瑞昌赤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赣瑞赤会验字（2017）024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17 年 8 月 24 日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

验，验证公司已收到陈冬林新增出资 600 万元，其中 426 万元作为实收资本；谈桂英新增出资 400 万元，其中 284 万元作为实收资本。其余 290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全部以货币出资。

同时，本次验资时，中介机构发现公司设立时 9.5 万元实物出资以及 0.5 万货款出资未经评估，出资存在瑕疵，为解决上述瑕疵，股东对以 10 万元货币置换。同时，公司首期出资 40 万货币为陈冬林、谈桂英夫妻共同财产，但出资系从陈冬林账户缴纳，故双方补充签署《资本代缴协议》，约定陈冬林缴纳的 40 万元出资款中，16 万元系谈桂英缴纳。即 2003 年公司成立之时，陈冬林出资 24 万元，出资比例为 60%，谈桂英出资 16 万元，出资比例为 40%。

赣瑞赤会验字（2017）024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置换及资本代缴事宜进行验证。

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 (万元)	实缴出资数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陈冬林	600.00	600.00	货币	60.00
2	谈桂英	400.00	400.00	货币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5、股份制改制

2018 年 1 月 12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审字[2018]000049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10,754,458.48 元。

2018 年 1 月 13 日，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鹏信资评报字[2018]第 S006 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13,314,900.00 元。

2018 年 1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按照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大华审字[2018]000049 号《审计报告》确认的 2017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 10,754,458.48 元折合为股本 1,000 万股，每股 1.00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西正达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同日，全体发起人正式签署了设立公司的《发起人协议》，就拟设立的公司的名称、宗旨、经营范围、股份总数、出资方式、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做

出了明确约定。

2018年1月25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8]00012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8年1月20日止，公司已将有限公司2017年8月31日净资产10,754,458.48元折合为股本1,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2018年1月31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通过了《公司章程》。

2018年2月7日，股份公司设立。

6、股份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8年3月28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63万，新增注册资本63万元，由正达合伙认缴。

本次增资价格为1.50元/股，参照2017年12月31日公司每股净资产1.14元各方协商确定。本次新增出资94.5万元，其中63万元用于新增注册资本，剩余31.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8年4月25日，江西瑞昌赤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赣瑞赤会验字（2018）012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2018年3月29日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验证公司已收到正达合伙新增出资94.5万元，其中63万元作为实收资本，31.5万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8年3月30日，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事项。至此，公司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数额 (万元)	实缴出资数 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陈冬林	600.00	600.00	净资产折股	56.44
2	谈桂英	400.00	400.00	净资产折股	37.63
3	正达合伙	63.00	63.00	货币	5.93
合计		1,063.00	1,063.00		100.00

（二）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价格

1、历次股权转让价格

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股权转让。

2、历次增资价格

序号	工商变更日期	主要内容	价格(元 / 元注册资本) / (元 / 股)
1	2009年6月17日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300万元,由原股东等比例认缴。	1.00
2	2017年8月10日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由原股东等比例认缴。	1.41
3	2018年3月30日	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63万元,由正达合伙认缴。	1.50

综上,公司历次增资等股本变化情况均履行相应的内部和外部程序,出资程序完备且合法合规。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的情形。

六、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一) 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有一家参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瑞昌市民间借贷登记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龙送
注册资本	500万元
持股比例	20%
成立日期	2017年1月10日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瑞昌市南环路40号国贸大厦一楼
经营范围	民间资金供需信息登记与发布;民间资金供需撮合;民间融资借贷合同备案;经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房地产中介服务;二手车交易;贷款信息咨询、交易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年1月10日,公司持有该公司20%股权(出资额100万元),但并未实缴。2017年7月7日,公司将持有的该公司20%股权转让给陈冬林,因出资未实缴,同时该公司并未实际经营,故股权转让价格为0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子公司。

(二) 分支机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分支机构。

七、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无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董事 5 名，具体情况如下：

陈冬林，现任董事长，其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谈桂英，董事，其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宋烈彬，男，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10 月至 2005 年 5 月，先后任欧倍德（中国）管理系统有限公司建材部经理、团购部经理、上海区域采购部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海南省三亚市明珠广场营运总监；2006 年 5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东方家园家居建材商业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总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上海华固特种门窗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4 年 2 月，自由职业；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江西省维纳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顾问；2015 年 2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江西省帕斯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7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陈江青，男，1991 年 11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助理；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深圳市天行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测试员；2015 年 4 月至 2015 年 7 月，自由职业；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有限公司销售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销售经理，同时担任董事，任期三年。

董洪湘，男，1964 年 7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3 年 8 月至 1985 年 8 月，任瑞昌市黄金乡林兴小学教师；1985 年 9 月至 1986 年 8 月，任瑞昌市黄砂学校教师；1986 年 9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瑞昌市码头中学教师；2000 年 9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江西亚东水泥有限公司栈务组、港务组

主管；2011年3月至2014年1月，任瑞昌市晟达机械工程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14年2月至2017年10月，任江西华亨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18年2月，任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行政部经理，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监事3名，具体情况如下：

谈宇晓，男，1980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9月至2008年7月，任深圳市龙港镇布吉镇三联储运学校体育教师；2008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瑞昌东升鞋业有限公司冲床操作工；2015年1月至2018年2月，任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生产部经理，同时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金丹萍，女，1988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6年6月至2007年10月，任有限公司文员；2007年11月至2015年12月，自主创业；2016年1月至2018年2月，任有限公司生产计划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生产计划部经理，同时担任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何伟，男，1985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3年7至2006年10月，任东莞嵩隆电子有限公司仓库主管；2006年11月至2008年5月，任台湾文笔集团广东分部销售组长（常平办事处）；2008年6月至2010年8月，任苏州通达电梯配件有限公司仓库主管；2010年9月至2011年10月，任江苏吉祥贺盛食品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11年11月至2012年9月，任厦门彩田卫浴科技有限公司仓库主管；2012年10月至2013年12月，任北京市阀门总厂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上海松江办事处）；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自由职业；2015年1月至2018年2月，任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采购部经理，同时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3名，具体情况如下：

宋烈彬，现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其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董洪湘，现任副总经理，其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八、公

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魏军婷，女，1993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4月至2018年2月，任有限公司会计主管；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九、公司在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的情况

1、公司在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挂牌基本情况

2016年11月16日，有限公司收到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下称“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关于九江市正达玻璃实业有限公司挂牌的通知》，同意公司进入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企业代码：160552。

2、公司在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期间严格遵守《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国发【2011】38号）的规定，报告期内不存在下列情形：①将任何权益拆分为均等份额公开发行，采取集中竞价、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进行交易；②将权益按照标准化交易单位持续挂牌交易，任何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交易品种的时间间隔少于5个交易日；③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权益持有人累计超过200人。

3、公司在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期间未通过该平台进行过融资或股权转让。

公司自在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平台挂牌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期间，未在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平台发布过股权转让报价信息，未通过该平台进行过股权融资及股权转让事宜。

4、公司在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暂停、终止挂牌手续

2018年7月20日，公司向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提交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并于2018年7月23日收到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关于同意终止企业挂牌展示服务的通知》，同意公司关于终止企业挂牌服务的申请。

综上所述，公司股票在江西联合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期间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股权明晰的问题。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2,277.40	2,129.50	1,241.9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5.03	1,137.30	102.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 合计（万元）	1,195.03	1,137.30	102.34
每股净资产（元）	1.12	1.14	0.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元）	1.12	1.14	0.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53	46.59	91.76
流动比率（倍）	1.33	1.29	0.37
速动比率（倍）	0.92	0.90	0.26
财务指标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52.11	1,503.22	1,117.40
净利润（万元）	-36.77	34.96	15.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万元）	-36.77	34.96	15.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36.77	34.96	13.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77	34.96	13.50
毛利率（%）	14.64	20.13	16.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7.71	16.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 率（%）	-3.29	7.71	14.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8	0.0664	0.05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8	0.0664	0.05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4	14.86	15.82
存货周转率（次）	0.72	4.71	1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89.57	-155.22	170.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0.29	0.59
----------------------	-------	-------	------

备注：

-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_0/(E_0 + NP/2 + E_i \times M_i/M_0 - E_j \times M_j/M_0 \pm E_k \times M_k/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3、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实收资本）
- 4、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实收资本）**
-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
-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8、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流动负债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十一、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电话	010-88333866
传真	010-88333866
项目小组负责人	曹丽
项目小组成员	王灵、冯博、曹丽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上海陈震华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震华

住所	平凉路 1289 号 1 楼东座
联系电话	021-65191286
传真	021-65191286
签字律师	陈震华、杨波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联系电话	010-58350558
传真	010-58350006
签字会计师	陈长春、袁慧敏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聂竹青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与福中路交汇处瑰丽福景大厦中座 14 楼
联系电话	0755-82406288
传真	0755-82404555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柳睿钊、黄锦鸿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挂牌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特种玻璃的生产及销售。公司是一家专业设计、生产、销售特种玻璃的企业，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建筑装饰、日常家居、玻璃制品等各个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70%以上来自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明确。自公司成立以来，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特种玻璃，包括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夹层玻璃、镀膜玻璃等，可根据客户要求生产不同厚度、不同规格的产品。公司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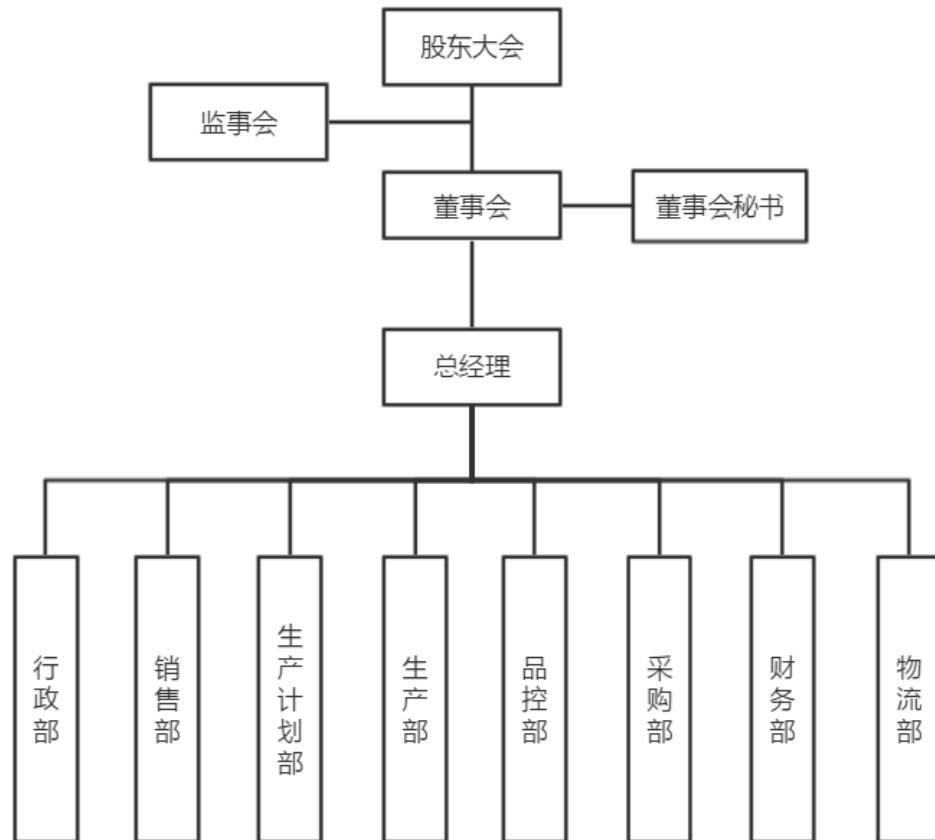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样图	产品特点
1	钢化玻璃		采用钢化方法对普通玻璃进行增强，安全性、抗冲击力、抗弯力、热稳定性较普通玻璃都有较大提升，广泛应用于高层建筑门窗、玻璃幕墙、室内隔断玻璃等。
2	中空玻璃		用两片（或三片）玻璃，使用高强度高气密性复合粘结剂，将玻璃片与内含干燥剂的铝合金框架粘结，制成的高效能隔音隔热玻璃。可以拦截由太阳射到室内的部分能量，起到更好的隔热效果。

3	夹层玻璃		由两片或多片玻璃，之间夹了一层或多层有机聚合物中间膜，经过特殊的高温预压（或抽真空）及高温高压工艺处理后，使玻璃和中间膜永久粘合为一体的复合玻璃产品。玻璃即使碎裂，碎片也会被粘在薄膜上，破碎的玻璃表面仍保持整洁光滑。
4	镀膜玻璃		在玻璃表面镀上多层金属或其他化合物组成的膜系产品。其镀膜层具有对可见光高透过及对中远红外线高反射的特性，使其与普通玻璃及传统的建筑用镀膜玻璃相比，具有优异的隔热效果和良好的透光性。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结合公司业务需要建立了与之相适应的内部组织架构，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各部門相辅相成，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公司内部具体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主要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责

职能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行政部	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做好公司内部组织机构与各级岗位的设置、人员招聘、人事考核、员工档案管理等工作；负责公司相关文件的起草、印制和分发，上级和外部来文的签收、登记和领导批示后的传阅、催办、回复；负责公司办公用品管理；负责公司绿化卫生；负责公司员工宿舍、食堂管理等。
销售部	根据公司的发展目标及市场预测情况，编制年度、月度营销计划；负责公司新产品的市场调研、拓展；负责平时月客户沟通、合同签订；负责公司客户档案管理；负责公司产品市场信息搜集整理；负责公司售后服务问题反馈调查等。
生产计划部	负责编制年度生产预算计划、月度生产作业计划等；负责跟进公司订单情况实时更新生产计划；负责制定生产方案，并指导生产部实施；负责优化生产方案，提高生产效率，最大限度降低原材料损耗。
生产部	跟进生产计划及方案完成生产活动；负责生产工艺优化；负责执行生产前的一切准备工作，认真检查机台的运转情况，转换运转方式；负责生产协调、物料平衡、工艺装备以及人员调试；负责生产现场管理，负责所辖各车间生产、安全环保、质量、设备、消耗等事项整体规划，建立健全各车间管理运行体系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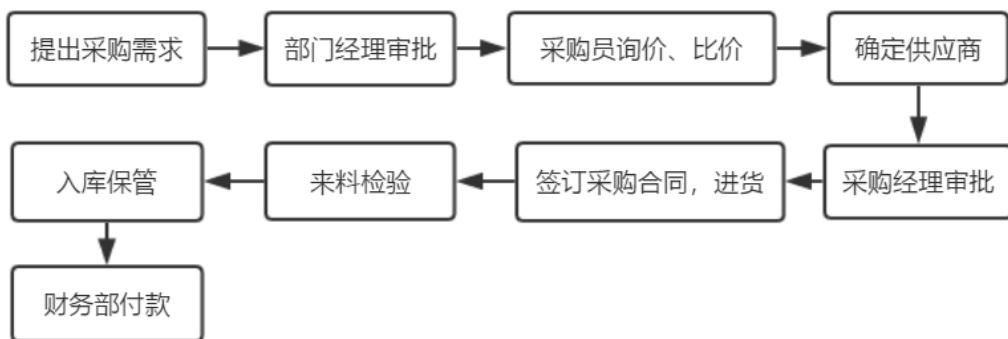
品控部	负责对原材料、生产过程、最终产品的检验和生产工艺的监督；负责所有出厂产品的质量监督、检测工作；负责质量记录的填写、控制与管理；负责组织数据分析和内部沟通；负责组织纠正和预防措施的制定、实施和有效性检查、验证。
采购部	负责公司原材料、办公物品等物资采购；调查和掌握生产所用物料的供货渠道，寻找物料供应来源，负责供应商评审；对供应商的供应价格、材料质量、交货期等作出评估，了解公司主要物料的市场价格走势，制作采购文件，采购所需的物料；负责供应商档案管理等。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参与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公司财务战略和年度财务工作计划；做好应收/应付账款以及财务状况分析，参与合同评审；落实公司资源配置，负责公司的资金预算管理；负责公司的资产清查、定期盘点等。
物流部	负责公司成品、半成品、原材料入库管理；负责公司产成品包装入库；负责产品库位规划、堆（摆）放、标识及安全维护，做好产品库存控制；负责公司产品的发货与运输；合理调配运输车辆，保障货品流转的正常进行，提高配送车辆的配送效率等。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采购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的主要为玻璃原片、铝条、干燥剂、硅酮胶等，公司一般的采购流程如下：公司计划生产部、生产部根据库存原材料及订单情况，提出采购需求，报送至采购部，采购部员工进行询价、比价，综合考虑原材料质量、供货期等因素，选择合适的供应商。采购物资到货后，采购部进行检验，完毕后入库。采购完成后，将采购合同、入库单等单据交财务审核，申请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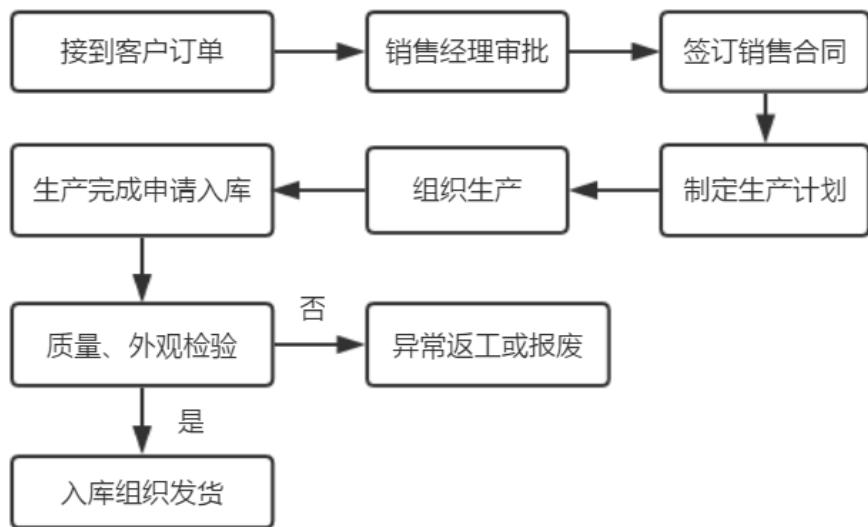
公司采购流程图如下：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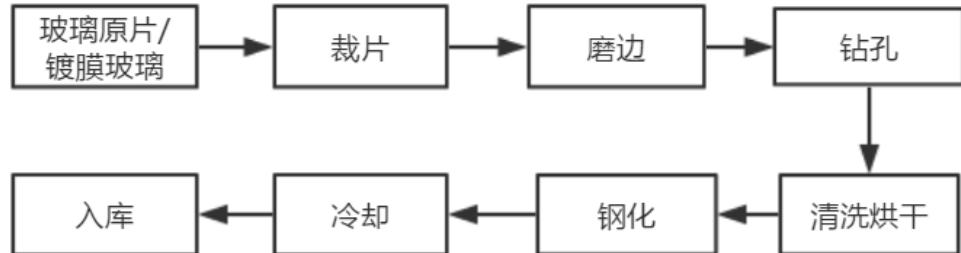
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经销售经理审批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由生产计划部根据近期订单情况制定生产方案，交生产部组织生产，生产完成后进行质量、

外观检验。若检验合格，则入库并由物流部组织发货；若检验不合格，则根据情况返工或进行报废处理。公司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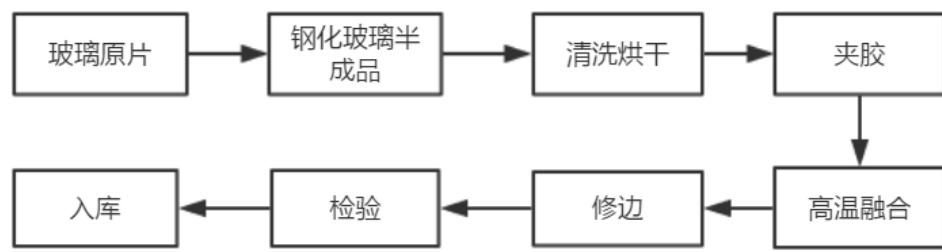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为钢化玻璃、镀膜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其中，钢化玻璃及镀膜玻璃除原材料不同外，生产工艺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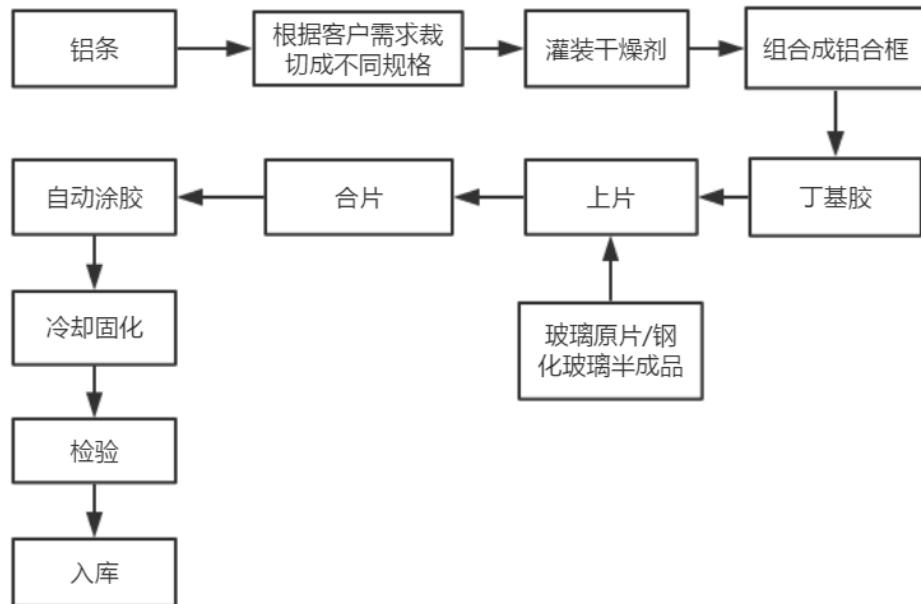
钢化玻璃、镀膜玻璃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公司目前生产夹层玻璃采用的为干胶法，在钢化玻璃的基础上进行加工，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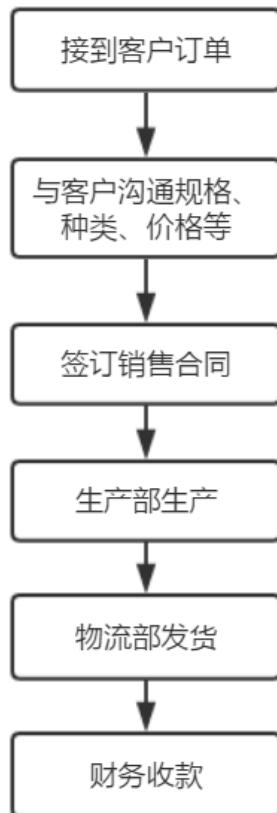


中空玻璃可以分为普通中空玻璃、单钢玻璃、双钢玻璃，中空玻璃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3、销售流程

公司接到客户订单后，首先与客户沟通，确定产品种类、规格、厚度、价格等，并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销售合同签订后，转入生产部进行生产，生产完成后组织发货，对于距离较近的客户，由公司提供配送服务。待客户收到货物后公司财务收款，完成销售。



三、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特种玻璃制造行业，通过玻璃钢化技术、夹胶等技术，为客户提供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夹层玻璃等产品。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具备制造特种玻璃的成熟工艺，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目前有多项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未来，公司将加大技术研发，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

(一) 采购模式

公司的原材料包括平板玻璃、铝条、胶水等，其中，平板玻璃根据厚度、规格、制造工艺的不同，又可分为多种种类。对于常用规格的原材料，公司根据订单情况进行适量储备。客户下单后，由生产计划部进行排产，根据库存情况适当补充原材料，并优化生产方案，最大限度降低原材料的损耗。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在市场上均处于完全竞争状态，市场供应能够满足公司生产所需。为保证原材料质量的稳定性以及供应的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每次采购时公司根据采购原材料的规格、供应商的报价、供货速度、给予的信用期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供应商，经过近两年的综合考量，公司建立了

合格供应商信息库，与部分供应商签署了长期供货协议，能够保证供应的稳定性。

（二）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生产的特种玻璃产品规格、种类因客户要求而异，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客户下达订单后，公司计划生产部进行排产，优化生产方案，然后向生产部下达生产计划，指导生产员工按照计划进行生产。根据原材料的采购情况、公司排产情况、订单大小、生产工艺复杂程度等因素，公司交货期因订单而异。一般客户交货期在一周左右，对于工程建设项目，根据项目工期，按照客户要求交货。

公司对于生产的产品具有严格的质量控制措施，根据国家或行业技术标准制定了质量体系相关程序文件，并对其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生产过程中，公司对每道工艺进行严格管控，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减少原材料的损耗，降低生产成本。

（三）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对象主要为工程建设公司、门窗厂等，工程建设公司一般针对单个或多个建设项目进行采购，单笔订单金额较大，门窗厂销售对象主要为终端客户，单笔订单金额不大但是订单数量多。公司销售渠道主要是老客户推荐、业务员上门拜访、网络宣传、客户上门等。根据客户合作期限、订单大小等不同，公司给予不同客户不同的信用期。

四、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玻璃钢化技术

钢化玻璃是一种将普通玻璃或浮法玻璃在特定工艺条件下，经高温融化后迅速冷却加工处理而成，具有抗冲击强度高、抗弯强度大、热稳定性好及光洁、透明等特点，在超强冲击破坏时，碎片呈分散、细小颗粒状，无尖锐棱角，是一种安全玻璃。

2、夹层玻璃生产技术

公司 2017 年 9 月引入全自动夹胶玻璃生产线，在两块钢化玻璃之间夹进一层特殊的胶质，经过加热后，胶质融化并将两块玻璃牢牢粘贴在一起。夹层玻璃能有效减弱热能的透射，有效阻隔近 99% 的紫外线，且持久耐用，破碎后碎片仍粘在胶质上，更为安全。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 1 项授权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人
1	一种钢化玻璃的强度检测装置	ZL201721822372.8	实用新型	2017.12.24	2018.07.06	原始取得	有限公司

上述实用新型专利的保护期限自专利申请之日起计算，保护期为 10 年。

公司有 11 项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详情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1	一种高强度钢化夹胶玻璃结构	201721827881.X	实用新型	2017.12.25
2	一种防破裂式热弯钢化玻璃	201721822345.0	实用新型	2017.12.24
3	一种钢化玻璃开孔装置	201721822357.3	实用新型	2017.12.24
4	一种钢化玻璃的弯曲成型加工装置	201721822364.3	实用新型	2017.12.24
5	一种废弃玻璃处理装置	201721822365.8	实用新型	2017.12.24
6	一种钢化玻璃用激光切割装置	201721822374.7	实用新型	2017.12.24
7	一种透气防水式的中空玻璃	201721827766.2	实用新型	2017.12.25
8	一种热反射镀膜玻璃	201721827791.0	实用新型	2017.12.25
9	一种具有双层式结构的钢化玻璃加热炉	201721827897.0	实用新型	2017.12.25
10	一种节能式玻璃冷	201721828320.1	实用新型	2017.12.25

	却系统结构			
11	一种加工钢化玻璃用模具	201721828375.2	实用新型	2017.12.25

2、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两项商标正在申请过程中，具体如下：

序号	图案	申请号	类别	申请日期
1		32285888	19	2018年07月16日
2		32272844	21	2018年07月16日

3、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如下表所示：

土地证号	土地座落	面积 (m²)	用途	取得方式	使用期限
瑞国用 2007 第 Q: 009 号	黄金工业园北区	7,513.30	工业用地	出让	至 2054.02.05

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无形资产的名称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中。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认证

1、业务许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许可如下：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许可范围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瑞昌市公路运输管理所	道路货物普通运输	赣交运管许可九字第360481260076号	2013.10.12	2022.02.01

2、强制性产品认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强制性产品认证如下：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产品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	发证机关	有效期	首次发证日期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	2012011302568295	建筑用(安全)中空玻璃	GB/T11944-201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01.22 - 2022.12.05	2012.11.06

书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801130 2038350	建筑用钢化夹层玻璃	GB15763.3-2009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01.22 - 2023.01.22	-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801130 2038351	建筑用钢化夹层玻璃	GB15763.3-2009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01.22 - 2023.01.22	-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201130 2523873	建筑用钢化玻璃	GB15763.2-2005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01.22 - 2022.01.19	2012.01.19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01201130 2523893	建筑用钢化玻璃	GB15763.2-2005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8.01.22 - 2022.01.19	2012.01.19

3、其他认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其他认证如下：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	发证机关	有效期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3417Q5314 5ROM	钢化玻璃的生产（涉及3C认证的产品限资质范围内）	GB/T19001-2016 idt ISO9001:2015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17.12.22 - 2020.12.21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6,428,254.64	1,854,384.61	4,573,870.03	71.15
机器设备	5,614,296.56	2,179,130.56	3,435,166.00	61.19
运输工具	359,935.84	339,990.33	19,945.51	5.54
电子设备	223,491.85	40,686.14	182,805.71	81.80

合计	12,625,978.89	4,414,191.64	8,211,787.25	65.04
----	---------------	--------------	--------------	-------

注：成新率=账面净值/账面原值*10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中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占比较高，成新率分别为 71.15%、61.19%。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使用状态，平均成新率为 65.04%。

1、房屋建筑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生产所用之厂房及经营所用之办公楼均为自有，已取得相关房产证明，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地坐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登记时间	房产证号
1	黄金工业园北园	工业用房	25.00	2005/6/3	瑞昌房权证溢城字第 050752 号
2	黄金工业园北园	仓库	247.86	2007/12/7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073393 号
3	黄金工业园北园	办公楼	1,141.99	2007/12/7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073394 号
4	黄金工业园北园	车间	1,329.82	2007/12/7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073395 号
5	黄金工业园北园	宿舍	312.55	2007/12/7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073396 号
6	黄金工业园北园	工业	922.44	2009/8/5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091821 号
7	黄金工业园北园（3号车间）	车间	1,293.11	2013/3/26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201300989 号
8	黄金工业园北园（5号车间）	车间	305.26	2013/3/26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201300990 号
9	黄金工业园北园（4号车间）	车间	457.24	2013/3/26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201300991 号

2、机器设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账面净值在 10 万元以上的机器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元)	期末净值(元)	成新率
上部风机对流加热式水平玻璃钢化设备	1,111,111.12	433,796.30	39.04%

全自动双翻双工位切割流水线	299,145.28	128,632.47	43.00%
玻璃直线双直边磨边机	222,222.22	137,777.78	62.00%
全自动卧式玻璃四边直线磨边机	316,239.32	208,586.18	65.96%
通用型平钢化炉	1,025,641.02	676,495.72	65.96%
变压器及线路改造	351,000.00	234,292.50	66.75%
全自动封胶机	282,041.28	219,522.13	77.83%
蒸压釜	615,384.61	600,769.23	97.63%

3、运输工具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所拥有的运输工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车牌号码	品牌型号	车辆类型	使用性质	注册日期
1	赣 GV2627	福田牌 BJ104IV8PEA-S	轻型普通货车	货运	2011/12/22
2	赣 G35558	福田牌 BJ1159VKPFK-1	重型普通货车	货运	2011/10/28
3	赣 G35626	福田牌 BJ105IVBPFA-S	中型普通货车	非营运	2012/3/21

(六) 员工情况

1、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 58 人。员工分布情况如下：

(1) 按管理职能划分：

管理职能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2	3.45
财务人员	3	5.17
行政人员	5	8.62
销售人员	4	6.90
品控人员	1	1.72
生产计划人员	2	3.45
生产人员	33	56.90
物流人员	6	10.34
采购人员	2	3.45
合计	58	100.00

注：财务总监魏军婷既属于管理人员又属于财务人员，此处划分为财务人员。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18-30 岁	6	10.34
31-40 岁	10	17.24
41-50 岁	21	36.21
51 岁及以上	21	36.21
合计	58	100.00

(3) 按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本科及以上	4	6.90
专科	8	13.79
高中及以下	46	79.31
合计	58	100.00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陈冬林，其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股比例(%)	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比例(%)
1	陈冬林	董事长	6,000,000	56.44	378,000	3.56

3、社保缴纳情况

公司员工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截至 2018 年 3 月，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如下：

	医疗保险	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缴纳人数	17	20	0	41	0

员工总数	58				
差异人数	41	38	58	17	58

上述人员中，4人由于已达退休年龄，公司无需为其缴纳社保。未在公司缴纳医疗保险及养老保险的员工均已参加了农村合作医疗及养老保险。公司已于2018年4月、5月陆续为全体员工缴纳工伤保险。公司员工均已放弃失业及生育保险，并签署了自愿放弃的声明。

截至2018年3月，公司共为10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其余员工因不愿承担个人缴纳部分而主动放弃公积金，并签署了关于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公积金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社保及公积金缴纳存在不规范之处，对此，公司承诺将逐步提高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比例。同时，针对上述不规范之处，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若公司因社保及公积金事宜受到主管部门的处罚，本人愿意代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经济责任。

五、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70%以上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563,132.21	72.79	14,815,385.70	98.56	11,173,992.9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957,944.15	27.21	216,766.67	1.44		
合计	3,521,076.36	100.00	15,032,152.37	100.00	11,173,992.94	100.0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类型分类，可以分为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其中钢化玻璃包括普通钢化玻璃及镀膜钢化玻璃，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钢化 玻璃	普通 钢化 玻璃	765,513.39	29.87	10,814,506.71	73.00	9,705,018.57	86.85
	镀膜 钢化 玻璃			152,439.32	1.03	117,349.58	1.05
	夹层玻璃	700,841.03	27.34	69,230.77	0.47		
	中空玻璃	1,096,777.79	42.79	3,779,208.90	25.51	1,351,624.79	12.10
	合计	2,563,132.21	100.00	14,815,385.70	100.00	11,173,992.94	100.0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主要产品为钢化玻璃、镀膜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应用范围较广，下游客户包含建筑装饰企业、工程建设企业、门窗销售企业以及玻璃制品企业等。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按合同约定向客户指定地点发货，主要客户通常给与 30 天左右的账期，公司定价参考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和市场供求状况与客户协商定价。主要客户的销售内容如下：

2018 年 1-3 月前五名客户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元)	占比 (%)
1	万宝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空玻璃	555,555.57	15.78
2	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	白玻璃	425,970.81	12.10
3	北京北方瑞达金属门窗有限公司	钢化玻璃、 中空玻璃、 夹层玻璃	410,256.40	11.65
4	江西时贵实业有限公司	钢化玻璃、 夹层玻璃	324,786.32	9.22
5	宜丰县昌宏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夹层玻璃	213,675.22	6.07
合计			1,930,244.32	54.82

2017 年度前五名客户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元)	占比 (%)
1	北京力炫鼎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钢化玻璃、 中空玻璃	2,087,829.08	13.89
2	山东泰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钢化玻璃、 中空玻璃	1,955,085.49	13.01
3	北京北方瑞达金属门窗有限公司	钢化玻璃、 中空玻璃	1,623,292.33	10.80
4	湖北金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空玻璃	859,829.03	5.72
5	北京通州次渠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钢化玻璃、 中空玻璃	855,000.00	5.69
合计			7,381,035.93	49.10

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元)	占比 (%)
1	广州龙奕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钢化玻璃	3,469,487.18	31.05
2	山东泰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钢化玻璃	1,855,341.88	16.60
3	北京力炫鼎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钢化玻璃	1,175,282.06	10.52
4	浙江省武林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空玻璃	962,716.24	8.62
5	北京市美鑫门窗厂	钢化玻璃	464,102.56	4.15
合计			7,926,929.92	70.9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 2018 年 1-3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前五名客户合计占比分别为 54.82%、49.10%、70.94%，除 2016 年度对第一大客户广州龙奕玻璃制品有限公司销售占比达 30%，其余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况。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平板玻璃、铝合金条、干燥剂等，原材料供应充足，在市场上处于完全竞争状态，能够保证公司的生产所需。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模式：公司根据原材料市场价格情况，结合已有订单向供应商进行采购，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期，在规定期限内向公司交货。公司与供应商之间根据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和采购量进行协商定价。主要供应商的采购内容如下：

2018年1-3月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元)	占当期采购 总额的比例
1	九江市强盛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1,481,919.75	50.52%
2	南昌中蓝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824,180.00	28.09%
3	天津市鼎安达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455,946.00	15.54%
4	上海美邦塑胶有限公司	玻璃中间膜	87,414.21	2.98%
5	武汉鑫盛源密封材料有限公司	硅酮胶	84,000.00	2.86%
合计			2,933,459.96	99.99%

2017年度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元)	占当期采购 总额的比例
1	九江市强盛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5,194,121.79	42.74%
2	沙河市安全实业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2,799,514.00	23.04%
3	明达玻璃（武汉）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1,487,120.85	12.24%
4	江西省冠宇贸易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1,261,492.00	10.38%
5	沙洋弘润建材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558,032.17	4.59%
合计			11,300,280.81	92.98%

2016年度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元)	占当期采购 总额的比例

1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2,119,009.07	24.66%
2	沙洋弘润建材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2,118,714.44	24.66%
3	九江市强盛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2,068,124.71	24.07%
4	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750,000.00	8.73%
5	唐山市蓝欣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原片	545,385.63	6.35%
合计			7,601,233.85	88.47%

公司 2016 年向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采购玻璃原片，2017 年开始公司向其销售钢化玻璃，报告期内存在供应商和客户重合的情形，但是同一年度并未同时发生采购和销售的情形，公司与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是长期合作关系，后由于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业务模式的转变，该公司 2017 年开始从玻璃原片贸易逐渐转向玻璃加工，因此开始向公司采购白玻原片，公司与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收款与付款分开核算，不存在收付款相抵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 2018 年 1-3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对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占比合计分别为 99.99%、92.98%、88.47%，占比较高。但是公司对其采购的主要为普通平板玻璃，市场上供应充足，可随时找到替代者，公司不存在对少数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单笔标的金额 8 万元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货单位	合同标的	合同总价（含税，元）	签订日期/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九江市强盛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	框架协议，实际履行 2,068,124.71 元	2016.01.01 - 2016.12.31	履行完毕

2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玻璃	框架协议, 实际履行 2,119,009.07 元	2016.01.01 - 2016.12.31	履行完毕
3	沙洋弘润建材有限公司	玻璃	框架协议, 实际履行 2,118,714.44 元	2016.01.07 - 2016.12.31	履行完毕
4	沙河市安全实业有限公司	玻璃	框架协议, 实际履行 2,799,514.00 元	2017.01.01 - 2017.12.31	履行完毕
5	明达玻璃(武汉)有限公司	浮法白玻	288,524.50	2017.05.25	履行完毕
6	九江市强盛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	框架协议, 实际履行 5,194,121.79 元	2017.01.01 - 2017.12.31	履行完毕
7	天津市鼎安玻璃有限公司	福特蓝膜	110,145.00	2018.03.12	履行完毕
8	天津市鼎安玻璃有限公司	福特蓝膜	95,870.00	2018.03.22	履行完毕
9	九江市强盛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	框架协议, 截至 2018.04.30 履行 1,481,919.75 元	2018.01.01 - 2018.12.31	正在履行
10	上海美邦塑胶有限公司	建筑级玻璃中间膜	框架协议, 截至 2018.04.30 履行 87,414.21 元	2018.03.25 签订, 一直有效	正在履行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 公司签订的单笔标的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总价(含税, 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九江慧龙置业有限公司	玻璃	413,400.00	2017.02.23	履行完毕
2	北京力炫鼎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玻璃	1,495,000.00	2017.02.08	履行完毕
3	九江市建创贸易有限公司	玻璃	520,000.00	2017.04.20	履行完毕
4	山东泰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玻璃	1,300,000.00	2017.07.09	履行完毕
5	北京北方瑞达金属门窗有限公司	玻璃	585,000.00	2017.06.03	履行完毕
6	山东泰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玻璃	782,500.00	2016.11.20	履行完毕

7	北京奥马捷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玻璃	300,000.00	2016.12.23	履行完毕
8	广州龙奕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玻璃	667,500.00	2016.05.05	履行完毕
9	广州龙奕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玻璃	630,000.00	2016.01.05	履行完毕
10	北京市美鑫门窗厂	玻璃	650,000.00	2016.07.02	履行完毕

3、银行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银行借款合同如下表所示：

序号	贷款单位	合同编号	对应保证/抵押合同	贷款金额(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支行	瑞小(2016年)流动字第006号	瑞小(2015年)最高抵字0025号	4,000,000.00	2016.07.07 - 2017.07.07	履行完毕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支行	瑞小(2016年)流动字第008号	瑞小(2015年)最高抵字0025号、瑞(2016年)保字第008号	4,000,000.00	2016.11.07 - 2017.11.08	履行完毕
3	瑞昌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2015]瑞农信部流借字第111532015050410030002号	[2015]瑞农信部高抵字第D11153201505040001号、[2015]瑞农信部高保字第B11153201505040002号	1,550,000.00	2015.05.04 - 2017.05.03	履行完毕
4	瑞昌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2015]瑞农信部流借字第111532015050410030003号	[2015]瑞农信部高抵字第D11153201505040002号、[2015]瑞农信部高保字第B11153201505040002号	1,050,000.00	2015.05.04 - 2017.05.03	履行完毕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支行	瑞小(2017年)流动字第007号	瑞小(2015年)最高抵字0025号	4,000,000.00	2017.07.05 - 2018.07.05	正在履行

6	瑞昌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 营业部	[2017]瑞农商银流借字第 111532017042 510030001号	[2017]瑞农商银 高抵字第 D111532017042 50001号	650,000.00	2017.04.24 - 2019.04.23	正在履行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昌支行	瑞小(2017 年)流动字第 0012号	瑞小(2015 年)最高抵字 0025号	4,000,000.00	2017.11.03 - 2018.11.03	正在履行
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 市支行	《小企业流动 资金借款合 同》 360017981002 171200001	《小企业最高 额保证合同》 3600179810061 71200001	1,000,000.00	2017.12.16 - 2018.12.16	正在履行

注:根据瑞昌市城镇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支行签订的编号为“15072050-2015年瑞昌财园信贷通(质)字第001号”《保证金质押合同》,由财政资金25万元、公司资金4万元为公司借款提供质押担保,“瑞小(2016年)流动字第006号”、“瑞小(2017年)流动字第007号”借款合同为该质押担保之主合同,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等。

上述合同对应的保证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保证人	债务人	保证范围	主合同	保证方式	履行情况
1	[2015]瑞农信部高保字第B 111532015050 40002号	瑞昌农商行营业部	陈冬林、谈桂英	有限公司	债权人与 债务人在 2015.05.04- 2017.05.03 期间签订 的法律文 件,最 高 额 260万 元	[2015]瑞 农信部流 借字第11 15320150 50410030 002号、 [2015]瑞 农信部流 借字第11 15320150 50410030 003号	连带 责任 保证	履行 完毕
2	瑞(2016 年)保字第0 08号	中国工商 银行瑞昌 支行	陈冬 林、谈 桂英	有限 公司	瑞小(201 6年)流 动字第00 8号借款 合同	瑞小(20 16年)流 动字第00 8号借款 合同	连带 责任 保证	履行 完毕
3	《小企业最 高额保证合 同》 360017981006	中国邮政 储蓄银行 股份有限	陈冬 林、谈 桂英	有限 公	《小企业 授信额度 合同》360	《小企业 授信额度 合同》36	连带 责任 保证	正在 履行

	171200001	公司瑞昌市支行		司	017981001 171200001	00179810 01171200 001		
--	-----------	---------	--	---	------------------------	-----------------------------	--	--

上述合同对应的抵押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抵押权人	抵押人	债务人	担保范围	抵押物	主合同	履行情况
1	[2015]瑞农信部高抵字第D11153201505040001号	瑞昌农商行营业部	陈冬林、谈桂英	有限公司	主合同规定的债务人应履行的义务	注 1	[2015]瑞农信部流借字第111532015050410030002号	履行完毕
2	[2015]瑞农信部高抵字第D11153201505040002号	瑞昌农商行营业部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主合同规定的债务人应履行的义务	注 2	[2015]瑞农信部流借字第111532015050410030003号	履行完毕
3	瑞小(2015年)最高抵字0025号	中国工商银行瑞昌支行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最高额8,256,027.00元	注 3	2015.07.08-2019.12.31期间签订的法律文件	正在履行
4	[2017]瑞农商银高抵字第D11153201704250001号	瑞昌农商行营业部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最高额650,000.00元	注 4	[2017]瑞农商银流借字第111532017042510030001号	正在履行

注 1：抵押物为陈冬林、谈桂英所有的房产，明细如下：

抵押物名称	抵押物数量(m ²)	抵押物所在地	所有权人	权属证书编号
商铺	179.02	瑞昌市黄金南路 G 栋	谈桂英	瑞房权证溢字第 050152 号
商铺	64.17	瑞昌市黄金南路 G 栋 102 号	陈冬林	瑞房权证溢字第 051896 号
房屋	203.15	金铭府邸 1-1403 号	谈桂英	瑞房权证溢字第 201300493 号

注 2、注 4：抵押物为公司部分机器设备，明细如下：

名称	型号
叉车	LG30T
上部风机对流加热式水平玻璃钢化设备	STPG4224A 型
玻璃钻孔机	SZ0222
玻璃清洗机	SX2500B
玻璃异形磨边机	SYM1321A
玻璃双边直线磨边机	SZM9325
玻璃双边直线磨边机	SSZM3000T
全自动双翻双工位切割流水线	YR-3828
丁基胶涂布机	J702H
立式全自动中空玻璃平压上产线	LBXH2000F
玻璃直线双边磨边机	SDE2025
玻璃四边直线磨边机	EFM2516B
通用型平钢化炉	PG6028
切割机	PQ2420-Y

注 3：抵押物为公司自有土地及房产，明细如下：

名称	产权证书号
仓库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073393 号
办公楼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073394 号
车间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073395 号
宿舍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073396 号
车间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091821 号
3 号车间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201300989 号
4 号车间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201300991 号
5 号车间	瑞房权证溢城字第 201300990 号
土地使用权证	瑞国用 2007 第 Q: 009 号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 行业分类、监管体制及行业政策

1、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为特种玻璃的生产及销售。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玻璃制造(C304)-特种玻璃制造(C304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玻璃制造(C304)-其他玻璃制

造（C3049）；根据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原材料（11）-原材料（1110）-容器与包装（111012）-金属与玻璃容器（11101210）。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职能为：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产业政策、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监测分析工业、通信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负责中小企业发展的宏观指导；开展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的对外合作与交流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改革委员会主要承担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布局和规划重大建设项目，优化经济结构目标、政策，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指导项目的建设与技术发展，综合协调节能减排工作。

特种玻璃主要应用于建筑装饰与工业行业，行业自律组织是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主要负责执行有关法律、法规，维护市场正常竞争秩序，通过行业信息的监测分析，协助相关政府职能部门进行行业发展规划、标准的制修订等工作。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目前国家对特种玻璃制造行业出台的专门的法律法规较少，对于上游平板玻璃制造行业及下游建筑行业均出台了较多的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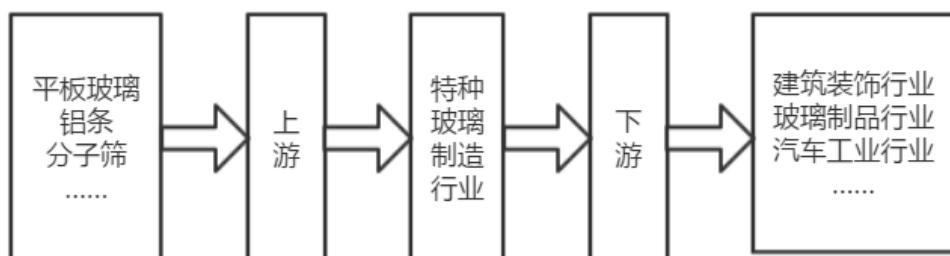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建筑安全玻璃管理规定	国家发改委等四部门	2003年12月	建筑物需要以玻璃作为建筑材料的下列部位必须使用节能、安全玻璃：7层及7层以上建筑物外开窗；面积大于1.5平方米的窗玻璃或玻璃底边离最终装修面小于500mm的落地窗；……。安全玻璃生产企业应取得国家指定的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未取得认证的企业生产的建筑安全

				玻璃不得出厂、销售和其他经营性活动中使用。
2	关于促进平板玻璃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	国家发改委	2006年11月	提出“力争实现‘十一五’平板玻璃总产能控制在5.5亿重量箱，其中浮法玻璃比重达到90%以上；优质浮法与特殊品种比例达到40%；玻璃深加工率达40%以上；前10位玻璃企业集中度提高到70%。”
3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国家发改委等五部门	2011年6月	明确将“高性能节能玻璃和门窗，低辐射玻璃”、“建筑节能及节能改造技术”作为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4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抑制平板玻璃产能过快增长引导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	工信部	2011年5月	优化产业结构。“十二五”期间，通过兼并重组，逐步将玻璃深加工率提升到45%以上，行业前10家企业平板玻璃产能占总产能的比重提升到75%以上。支持企业自主创新，提高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水平，开发生产市场急需的屏显基板玻璃、光伏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夹层玻璃、泡沫玻璃、高硼硅玻璃等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高的高端产品。
5	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3年10月	制修订平板玻璃和制品标准和应用规范，在新建建筑和既有建筑改造中使用符合节能标准的门窗，鼓励采用低辐射中空玻璃，支持既有生产线升级改造，提高优质浮法玻璃原片比重。发展功能性玻璃，鼓励原片生产深加工一体化，平板玻璃深加工率达到50%以上，培育玻璃精深加工基地。
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正本）	国务院	2013年5月	鼓励类：十二、建材：2、电子工业用超薄（1.3mm以下）、太阳能产业用超白（折合5mm厚度可见光透射率>90%）、在线镀膜玻璃和低辐射等特殊浮法玻璃生产线；现有浮法生产线采用纯氧燃烧技术、低温余热发电技术；玻璃熔窑用高档耐火材料；玻璃深加工工艺装备技术开发与应用。
7	促进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行动方案	工信部、住建部	2015年8月	提出新建公共建筑、绿色建筑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使用低辐射镀膜玻璃、真（中）空玻璃、断桥铝合金等节能门窗，带动平板玻璃和铝型材生产线升级改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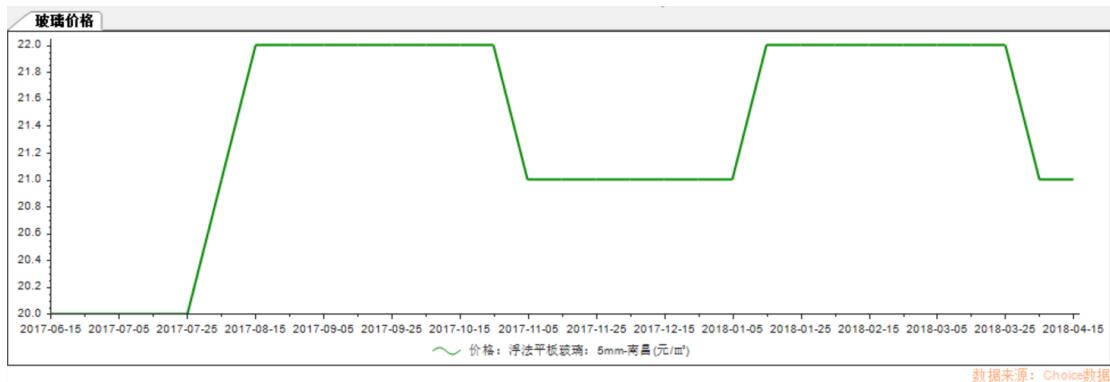
8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年10月	将“四、新材料之（二）无机非金属材料之3.功能玻璃制备技术：光传输或成像等特殊功/性能玻璃或无机非晶态材料的制备技术；光电、压电、激光、耐辐射、闪烁体、电磁及电磁波屏蔽等功能玻璃制备技术；新型高强度玻璃制备技术；生物体和固定酶生物化学功能玻璃制备技术；滤光片、光学纤维面板、光学纤维倒像器、X射线像增强器微通道板新型玻璃制备技术；真空玻璃、在线Low-E玻璃制备技术等。用于功能玻璃生产的常规玻璃原材料制备技术除外。”作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9	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2016年5月	就今后一段时期化解水泥、平板玻璃行业过剩产能，加快建材工业转型升级，促进建材企业降本增效实现脱困发展作出具体部署。计划到2020年，再压减一批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产能，产能利用率回到合理区间；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产量排名前10家企业的生产集中度达60%左右等。
10	国家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推广目录（2016年本，节能部分）	国家发改委	2016年12月	其中涉及玻璃行业的重点节能低碳技术有：玻璃熔窑余热发电技术、Low-E节能玻璃技术、浮法玻璃炉窑全氧助燃装备技术、低辐射玻璃隔热膜及隔热夹胶玻璃节能技术等。
11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十三五”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7年3月	强化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材料产品产业支撑能力，推进建筑门窗、保温体系等关键产品的质量升级工程。到2020年，城镇新建建筑能效水平比2015年提升20%，部分地区及建筑门窗等关键部位建筑节能标准达到或接近国际现阶段先进水平。

（二）行业产业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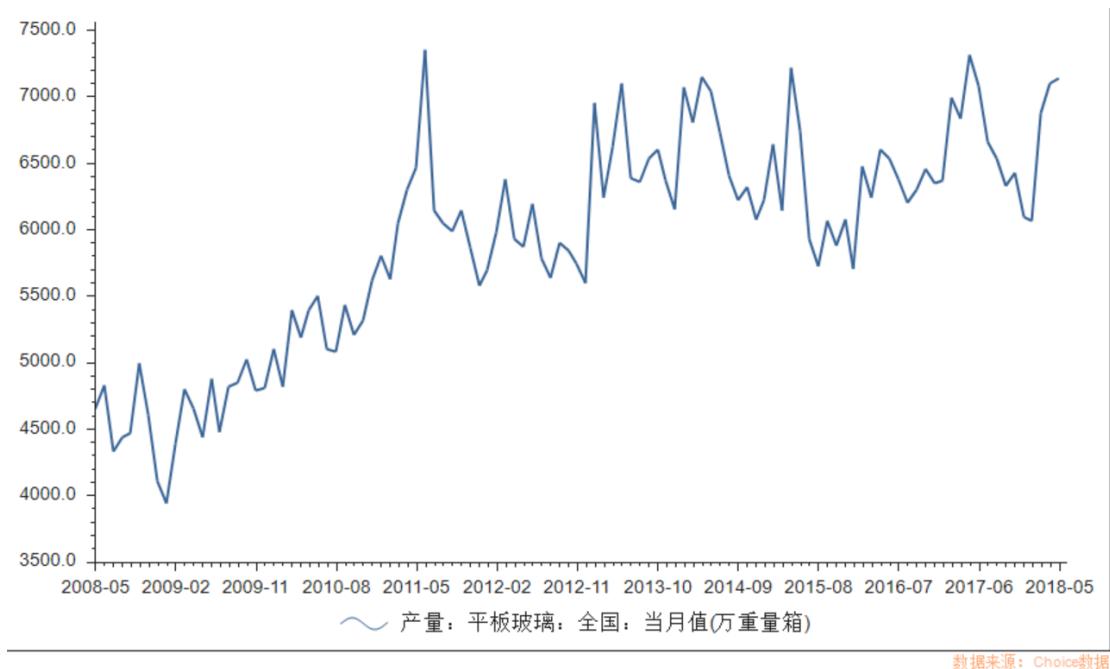
特种玻璃制造行业所处产业链的上下游情况如下图所示：



特种玻璃制造需要的原材料主要为平板玻璃、铝条、干燥剂等，其上游行业主要为平板玻璃制造行业，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对特种玻璃产品的成本控制会造成较大的影响。由于普通平板玻璃在市场上供应充足，公司主要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及供应量就近选择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主要来源于江西省内。近一年来，南昌的5mm浮法平板玻璃的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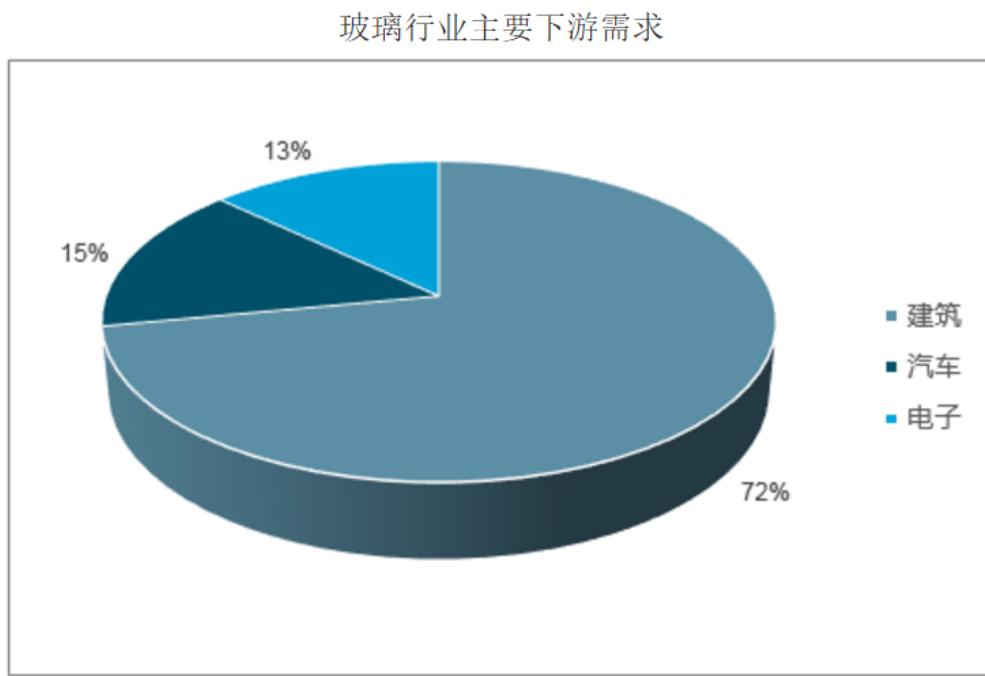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choice



数据来源：choice

从下游行业来看，特种玻璃的应用范围较广，其下游行业包括建筑装饰、汽车工业、玻璃制品等行业，其中，建筑行业需求占总体需求70%以上。由于特种玻璃比普通平板玻璃在安全性、隔热性等方面具有较高的优势，未来在各行业中也会得到更多的应用。随着经济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对特种玻璃的需求将日

趋增多，下游行业的繁荣发展会带动对相关特种玻璃的需求。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三）行业概况

1、总体概况

特种玻璃制造属于深加工玻璃行业，指的是利用一次成型的平板玻璃（浮法玻璃、普通引上平板玻璃、平拉玻璃、压延玻璃）为基本原料，根据使用要求，采用不同的加工工艺制成的具有特定功能的玻璃产品。常用的玻璃深加工工艺有钢化、夹层、中空、镀膜、真空等工艺以及切割、清洗、磨边等冷加工工艺。深加工玻璃也称为玻璃二次制品，主要包括建筑玻璃、工业生产（汽车、家电）玻璃、家装玻璃、高新技术玻璃等，其中，建筑玻璃所占比例超过 50.00%，汽车安全玻璃属于工业生产用深加工玻璃。

钢化玻璃是使用最普遍的玻璃深加工制品。汽车、火车等交通工具的挡风玻璃、窗玻璃、高级宾馆的玻璃大门及隔断、玻璃桌面及许多玻璃幕墙都使用钢化玻璃。这是因为钢化玻璃的强度是平板玻璃的 3~5 倍，耐急冷急热性也较好，而且破碎后呈小粒状，不会对人造成大的伤害，所以叫作安全玻璃。钢化玻璃的生产较简单，把平板玻璃切裁、磨边或打孔后，送入 650℃以上的钢化炉中加热，

然后急吹冷风进行淬火，在玻璃表面上形成永久性压应力，使强度大大提高，这就是钢化玻璃。钢化玻璃一旦制成功后，就不能再切裁加工，否则会粉碎成颗粒。

夹层玻璃是另外一种安全玻璃，两层玻璃中间有透明的有机材料，把玻璃牢固地粘在一起。所以即使夹层玻璃被打破，也不会有碎片飞溅伤人，而且透明中间膜具有良好的强度和韧性，起到很好的安全作用。此外，增加玻璃的厚度和层数可使夹层玻璃具有防弹、防爆及防盗等性能，成为特殊窗口用的特种玻璃。当然，由于夹层玻璃还具有良好的隔音效果，有效地降低噪声，因而它被广泛地应用于机场办公室、候机大厅等需要隔音的场合。

中空玻璃是两片玻璃中间垫上铝制的隔离框，再通过粘结材料粘合，使其形成 6 毫米或 12 毫米厚的空隙。中空玻璃的隔热性较好，故建筑物的玻璃幕墙、较量大的玻璃窗都应使用中空玻璃以便减少取暖能耗。同时，中空玻璃具有良好的隔音效果。除用平板玻璃为原片制造中空玻璃外，还可以用钢化玻璃、夹层玻璃、镀热反射膜玻璃、吸热玻璃等为原片制成具有多种功能的高级中空玻璃，用于超高层建筑物的观光厅等重要部位。此外，列车的空调车厢和地铁车窗玻璃都是钢化中空玻璃，以提高隔热、隔音等性能。

镀膜玻璃也称反射玻璃。镀膜玻璃是指在玻璃表面涂镀一层或多层金属、合金或金属化合物薄膜，以改变玻璃的光学性能，满足某种特定要求。镀膜玻璃按产品的不同特性，可分为以下几类：热反射玻璃、低辐射玻璃、Low-E、导电膜玻璃等。

2、行业现状

（1）市场集中度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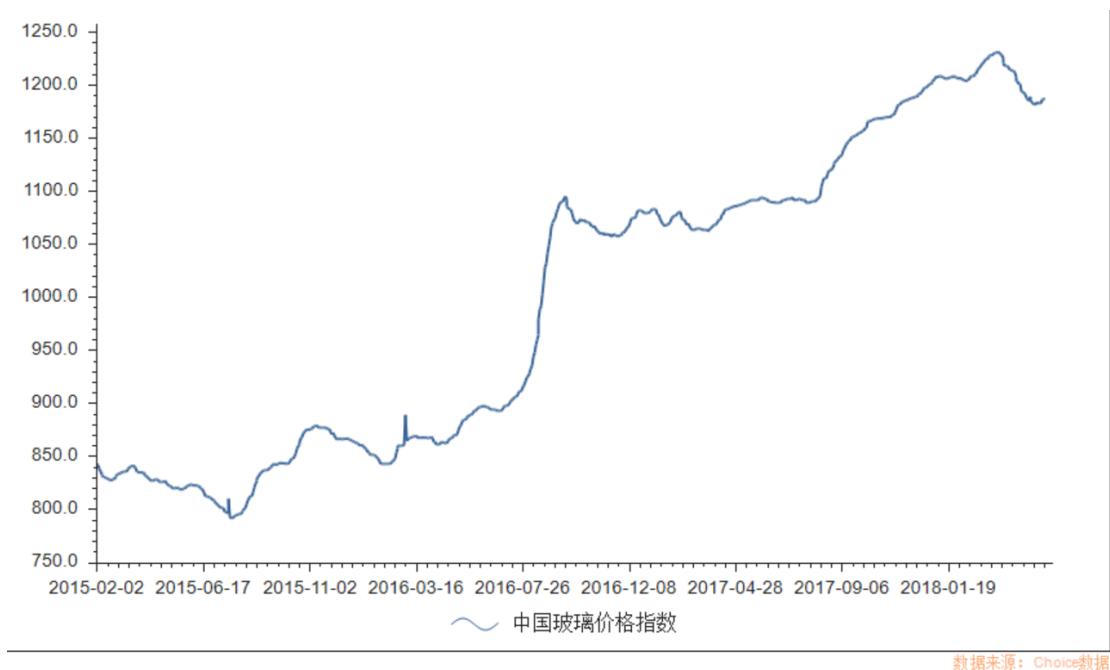
我国加工玻璃企业主要分布于华南、华东、华北三个区域，与平板玻璃的产业布局一致。我国涉及玻璃深加工的企业数量较多，但是规模以上企业数量不多。行业规模分化严重，企业良莠不齐，发展缺乏长远规划、技术上缺乏创新，经营上管理无序。行业整体无法形成规模优势，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不利于行业的发展。

（2）产品结构失衡

从产品结构上看，国内平板玻璃产能存在严重失衡，中低档玻璃产能严重供过于求，高科技含量的玻璃产品则相对短缺，难以满足国内加工玻璃市场的需求。深加工玻璃的情况同样类似。我国深加工玻璃总量在国际上处于领先水平，但与国际水平相比，在产业集中度、技术进步、市场协作、产品开发等方面均存在很大差距。高端产品保障能力有待提高，品种有待丰富；市场发展无序，产品质量参差不齐等，因此玻璃深加工产业整合升级亟需加强。

3、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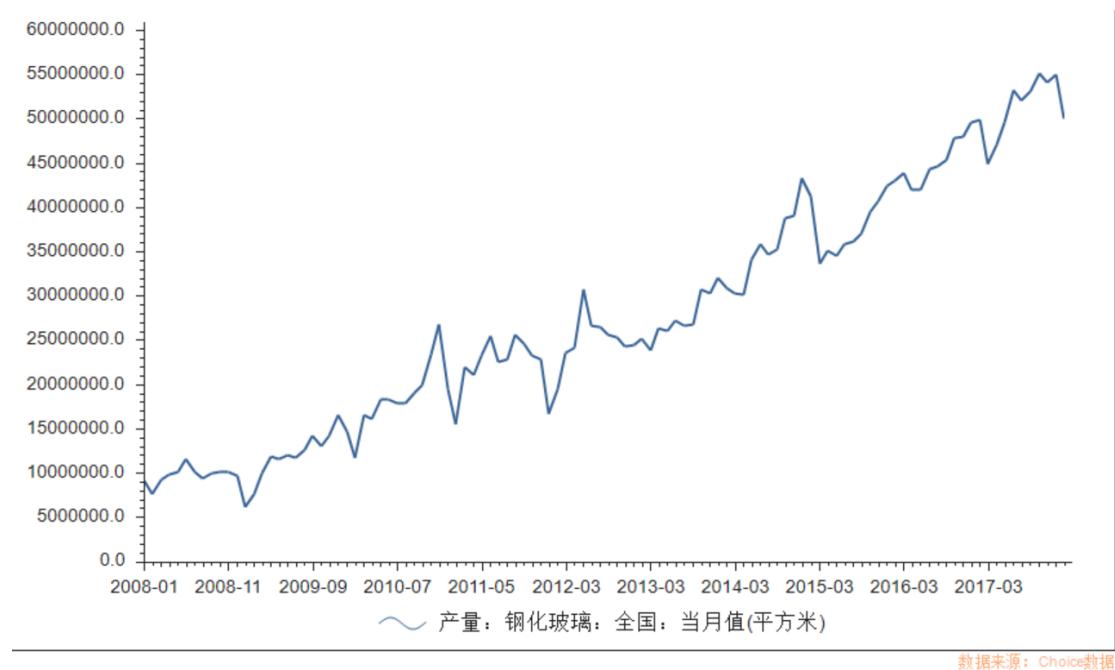
玻璃深加工产业的快速发展，主要得益于国家良好的宏观经济环境，近年来，我国固定资产投资高速增长，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加快，房地产、汽车行业的发展，拉动了对玻璃的需求，2015年至今，中国玻璃价格指数也保持较快速的增长。



数据来源：choice

2008年以来，我国钢化玻璃产量总体而言保持增长态势。2017年，全国钢化玻璃总产值为53,633.10万平方米，较2016年的52,991.00万平方米增长1.21%。随着房地产市场缓慢回暖，以及汽车行业飞速发展，钢化玻璃市场需求量将逐渐增大，同时，对钢化玻璃的抗压性、安全性要求也提出了更高要求。随着建筑行业、汽车制造行业的日益高端化，钢化玻璃亟需克服不可切割、易自爆、易变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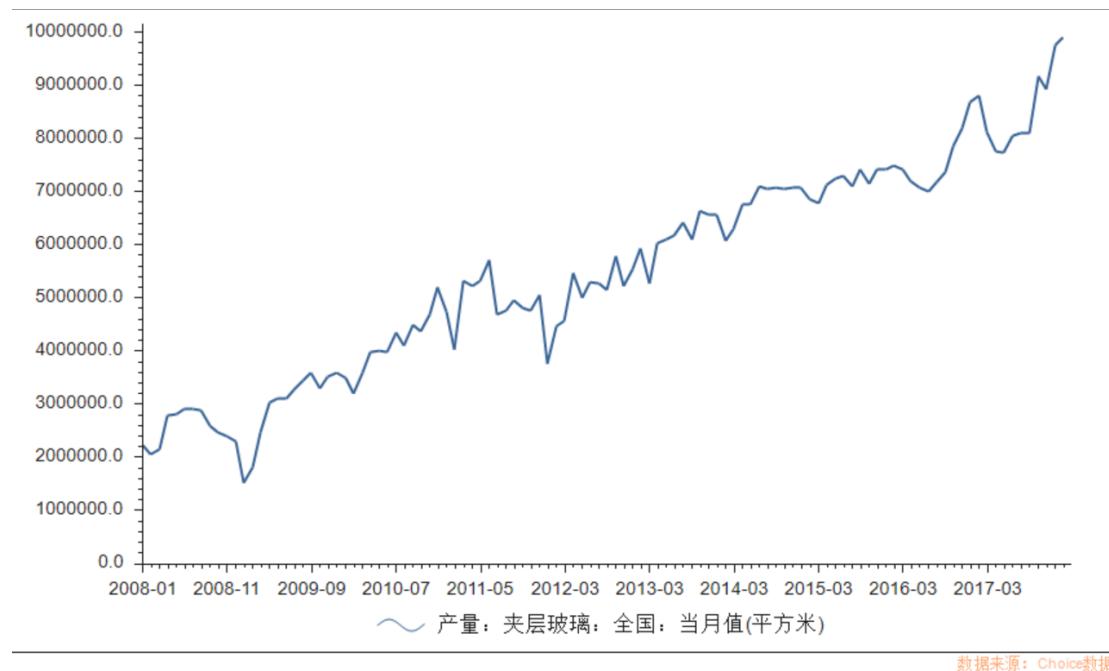
等自身弱点来适应市场的新发展。



数据来源：choice

图：2008-2017 年我国钢化玻璃产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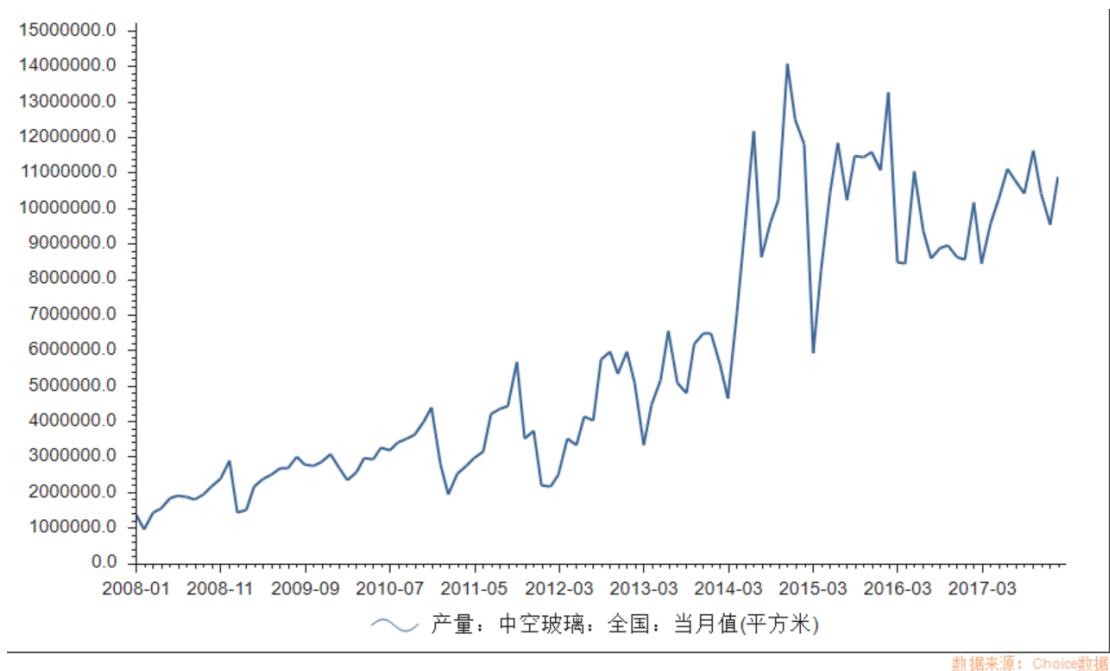
近几年来，中国夹层玻璃保持稳定增长趋势。具体来看，2017 年中国夹层玻璃累计产量为 9,696.9 万平方米，较 2016 年产量 8,969.2 万平方米增长 8.11%。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迅速发展，再加上原有汽车保有量和建筑结构变化对安全采光玻璃的需求，预计今后我国车辆及建筑用夹层玻璃的需求量将大大增加，夹层玻璃的市场前景广阔。



数据来源：choice

图：2008-2017 年我国夹层玻璃产值

2014-2016 年间，我国中空玻璃产量出现了较大的波动，2016 年产量较 2015 年出现了较大的下降，2016 年至今处于增长态势。2017 年中国中空玻璃累计产量为 11,453.20 万平方米，较 2016 年产量 10,073.80 万平方米增长 13.69%。随着国家推广力度的加强和消费者对中空玻璃了解的增加，人们对玻璃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要求的提高，尤其政府部门对中空玻璃市场的逐步规范，市场竞争下必然淘汰一批技术和工艺低下的企业，中空玻璃将向着更良好的方向发展。



数据来源：choice

图：2008-2017年我国中空玻璃产值

4、发展趋势

①产品功能实现集成化

随着经济的发展，下游行业对特种玻璃提出来越来越多的需求。根据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玻璃深加工今后要按工业化与信息化相结合，集成创新，走轻薄化、多功能化、集成化、智能化的道路。未来市场上的高端玻璃将具备高强度、抗划伤、耐用性和坚固性等功能，可以实现自我测试、自我控制、自我修复，同时外观更加轻薄化，产品功能实现集成化将成为玻璃行业发展的趋势。

②绿色节能成为重要的发展方向

深加工玻璃主要应用于建筑装饰、家电、汽车工业等产业，其中建筑行业占比超过 70%。近年来，国家发布了一系列建筑、汽车行业相关的产业政策，推进行业绿色、可持续发展。例如，2017 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强化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材料产品产业支撑能力，推进建筑门窗、保温体系等关键产品的质量升级工程。到 2020 年，城镇新建建筑能效水平比 2015 年提升 20%，部分地区及建筑门窗等关键部位建筑节能标准达到或接近国际现阶段先进水平。可以预见，为了适应下游行业需求，深加工玻璃也将向绿色节能方向发展。

③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升级

目前，行业前端平板玻璃产业面临产能过剩的现状，被列为国家过剩产业。但是优质浮法玻璃、深加工玻璃在市场上处于供不应求的状态，产业结构亟需调整。我国发改委、建设部等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促进平板玻璃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工信部发布了《关于抑制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平板玻璃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等指导政策，行业监管有趋严的态势。未来玻璃行业将以淘汰落后生产线、推广玻璃深加工制品如安全玻璃、节能等技术含量和附加值高、有利于替代进口的深加工产品发展，以进一步推进玻璃行业结构的优化升级。

5、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随着国内经济的持续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市场上对特种玻璃的需求已呈现多样化、个性化和时尚化的特征，要求企业具备多种生产工艺、生产技术。特种玻璃属于玻璃深加工行业，对技术要求较高，要求专用的制造工艺及设备。同时，国家对建筑用、汽车用钢化玻璃要求强制性认证，对特种玻璃也出台了一系列行业标准，因此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壁垒。

(2) 资金壁垒

目前，特种玻璃制造行业集中度较低，市场上生产厂家数量多但大多数规模较小，新进入的企业想在行业中长足发展，必然要不断扩大规模、保证产品质量。然而，购置高端生产设备、建设/租赁厂房、引进新技术、新工艺等都需要企业有巨大的资金投入，前期需要企业有较为雄厚的资金支持。因此，资金状况构成了外来企业进入的一道壁垒。

(3) 渠道壁垒

特种玻璃大部分应用于建筑装饰行业，作为建筑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部分特种玻璃需要经过国家质量强制认证、获得相应的资质证书才能进入市场，而对于部分关键原材料也需要进行合格供应商认证，因此新进入企业需要快速找到稳定的供应渠道。同时，新进入企业需要快速拓展客户，取代原有供应商，也形成了进入行业的壁垒。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的支持

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的玻璃深加工率还比较低，国家发改委等六部委在《关于促进平板玻璃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中指出，我国玻璃深加工率和加工增值率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因此要“不断提高自用深加工玻璃的比例，促进节能型玻璃产品、太阳能产业用玻璃等的推广应用”。在政策引导下，今后一段时间，我国的玻璃深加工率将不断提高，市场发展前景较好。

（2）下游行业需求拉动

特种玻璃包含钢化玻璃、镀膜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等多个类别，具备保暖、装饰、防辐射等特殊功能，可应用于建筑、工业、日化等多个行业，应用范围广泛。得益于国家节能减排的要求，近年来下游行业对特种玻璃产生了更高的需求。以 Low-E 玻璃为例，目前，全球各玻璃制造企业和镀膜设备生产企业都在积极研究与开发新的工艺方法，以进一步提升 Low-E 镀膜玻璃产品的节能性能，开拓 Low-E 镀膜玻璃的适用范围。

2、不利因素

（1）下游行业波动

特种玻璃主要应用于建筑装饰、工业、日用等行业，其中，建筑装饰应用占比达 70%以上。房地产行业变化对特种玻璃行业的需求量、价格等都会产生影响。近年来，受到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房地产行业波动较大，特种玻璃行业随之也会受到影响。

（2）生产成本波动

特种玻璃生产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平板玻璃、铝条等，占特种玻璃的生产成本为 70%以上。由于平板玻璃产能过剩，行业结构正在调整，可能会对本行业产生不利影响。同时，随着人力成本逐渐增加，对特种玻璃生产企业的经营管理和成本控制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3）创新能力不足

我国目前玻璃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但是产业结构不尽合理，造成普通平板玻璃产能过剩，而具有特殊功能的特种玻璃供给不足。且行业中中小企业数量多，研发投入不够，创新能力不足，市场上产品同质化竞争严重，对行业整体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基本风险特征

1、技术创新的风险

随着经济及社会的发展，市场上对玻璃产品提出了越来越多的要求，为了形成竞争优势，产品将具备强度、隔热、耐火、安全、阳光控制、隔音、自洁（环保）等优异的功能，因此企业需要不断进行新产品研发才能满足市场需求。同时，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对生产工艺也需要持续跟踪、改进。因此，企业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人力用于技术研发，如果研发失败，可能会对企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的风险

玻璃深加工行业中，中小企业数量众多，市场上形成规模的企业数量不多。因为高端产品需要有先进的技术和创新的能力，在生产设备、专利技术等方面的要求相对高，因此规模化的特种玻璃制造企业在市场上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对于中型企业而言，既要面对小厂家的低成本复制，又要面对规模企业的技术竞争，存在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特种玻璃制造属于玻璃深加工行业，主要原材料为平板玻璃、铝条、干燥剂等，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达 70%左右。目前市场上有众多的生产厂家供应上述原材料，原材料所处行业竞争充分，产品价格透明度高，较大规模生产厂家的供应价格差别不大，货源充足，能够充分满足生产需求。尽管如此，如果上述原料价格波动频繁且幅度加大，将对本行业的成本控制造成不利影响。

（六）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为特种玻璃的生产及销售，生产工艺有裁片、磨边、钢化、中空、磨砂、夹胶等，产品广泛用于建筑门窗、室内装饰、室外装修等。2011 年，引进强制对流 Low-E 钢化安全玻璃生产线和全自动中空玻璃生产线，填补了瑞昌无钢化玻璃生产的空白，迅速抢占了九江及周边地区城市高端玻璃装饰的市场制高点。公司从 2014 年开始引入第二条生产线，是目前江西省较大的一条钢化玻璃生产线，年产能约 100 万平方米，实现了从裁片、磨边、钢化、中空全过程

数字化控制的生产线。2017 年 9 月引入全自动夹胶玻璃生产线，主要生产夹胶玻璃、调光玻璃、防弹玻璃等高端产品，年生产能力约 10 万平方米，为公司发展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目前，公司是瑞昌市较早获得 CCC 认证的玻璃深加工企业，公司不断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提升技术含量，丰富产品品种，拓展市场网络，保持稳健发展。

2、公司的竞争对手

(1) 江西吉瑞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吉瑞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吉瑞节能”）成立于 2006 年，是一家集研发、节能幕墙门窗、工程门窗改造施工、家装门窗零售、物流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现代化企业，开发出单银、双银、三银、安全 Low-E 节能玻璃、超白 Low-E 节能中空玻璃等系列环保产品。吉瑞节能于 2016 年 6 月新三板挂牌，已成功通过国家强制性产品 CCC 认证。目前已获得多项节能环保玻璃产品核心技术专利，成功为政府大楼、商会大夏、城市 mall、城市综合体、城市 CBD 等城市标志性建筑物提供了高品质的工程玻璃产品及建筑节能方案。

(2) 广东南亮艺术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南亮艺术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南亮股份”）始创于 1999 年，是专注于文化艺术玻璃及环保节能玻璃开发与应用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7 年下半年新三板挂牌。南亮股份近年致力于研发 Low-E 玻璃的高效节能产品和提供文化艺术玻璃综合技术解决方案。通过新工艺研发和产品设计，从而驱动了产品和渠道的拓展，可根据客户的个性化定制要求而提供优质产品和专业技术服务。具备全自动切磨生产线、钢化生产线、数码彩釉打印生产线、夹层生产线、中空生产线及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大型 Low-E 镀膜生产线。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品牌优势

公司地处江西省九江市，是九江市内较早从事特种玻璃生产、销售的企业之一。公司在特种玻璃生产行业已有十几年的发展历史，建立了完整的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等产品生产线，产品质量优良，树立了自有品牌，在区域内

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在区域内具有较高的竞争优势。

（2）设备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逐步引进了各种先进的生产设备，目前，公司已具备加热式钢化设备、全自动磨边机、全自动封胶机等设备，形成了比较完备的专业自动化、数字化管理体系。该体系的建成，大大提升了企业的生产效率，提升了产品质量，提高了企业内部管理水平，从而使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明显提高。

（3）管理优势

目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员在各自专业领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形成一支协同合作、配合良好的管理团队，凝聚力高、归属感强，对公司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同时，公司的管理人员对市场具有精准的把控能力，能够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不断调整公司发展策略，保证公司始终处于发展的正轨上。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业务规模扩张面临资金压力

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渠道主要为银行借款，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融资成本也较高，公司需不断加大对生产设备、研发设备和检测设备的投资和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尽管公司近几年的发展已具备了一定的规模和实力，但仍然面临资金紧张压力，这也制约了公司快速扩大规模。公司将拓宽融资渠道，加快业务发展，提高核心竞争力，巩固市场地位。

（2）技术研发劣势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技术研发投入的资金较少，未设置专门的研发部门进行技术研发、工艺改进、产品检测等，限制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公司想要进一步发展壮大，提高技术水平及研发能力，打造核心竞争力，乃是必备条件。未来，公司将不断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引进技术人才，提高技术水平。

5、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具体措施

（1）公司总体发展规划

未来几年内，公司计划通过扩大生产规模、加大研发投入等措施，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加速增长。公司拟采取的发展策略如下：

（2）主要措施及计划

①扩大生产规模

近两年来，随着公司技术优势逐渐凸显、生产经验逐渐积累、业务体系逐渐成熟，公司业务规模实现了快速扩张。为了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扩大生产规模成为公司下一步发展的重点。公司将通过资本市场，引进战略投资者，利用引进的资金购置更多的智能化生产设备，并计划适时购置更多的土地，建设车间及生产线，扩大生产规模。

②加大研发投入

目前公司对研发投入较少，未设置专门的研发部门及研发团队。目前，玻璃深加工行业市场上竞争较为激烈，若企业没有足够的创新能力，未来将很难在市场上立足。因此，公司接下来将加大研发投入，设置研发部门，对生产工艺流程、生产方案进行持续改进、优化，同时不断开发新产品，始终保持公司在市场上的竞争力。

③引进技术人才

公司未来想要实现规模化、创新化发展，优秀的技术人才不可或缺。目前国内还没有针对玻璃深加工行业的操作标准和人才培训机构，公司计划与九江地区大专院校合作，打造玻璃深加工培训基地，建立玻璃深加工行业人才储备数据库，开展行业专业技能培训，有利于公司引进技术人才及技术水平提高，也有利于行业人才的良性流动。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有限公司设立了股东会，未设立董事会和监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召开的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主要议案
1	2018.01.31	创立大会暨 2018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由 5 名董事组成的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 2 名监事
2	2018.02.15	2018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以及《关于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议案》
3	2018.03.28	2018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通过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和《公司章程修正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召开的董事会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主要议案
1	2018.01.31	第一届董事会 第一次会议	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并通过了聘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实施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以及《关于公司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议案》
2	2018.02.25	第一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	通过了《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报告》和《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3	2018.03.13	第一届董事会 第三次会议	通过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章程修正案》、《聘任董洪湘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召开的监事会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名称	主要议案
1	2018.01.31	第一届监事会 第一次会议	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的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切实代表职工的利益，积极发挥监督的职责，维护公司职工的合法权益。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运行规范。

（四）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规模较小，人数较少，考虑到公司治理机制的效率和成本，有限公司阶段只设一名执行董事，负责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同时总经理办公会、部门日常例会等是有限公司推动民主决策的重要手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增资、变更营业范围及名称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治理机制相对简单，部分事项未严格遵照程序进行。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本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三会一层”公司治理结构，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约束力。同时，公司修订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与公司治理机制相关的规章制度。

（一）股东权利及其行使的保障措施

现行《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 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议；

- (3)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 (4) 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6)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查阅有关资料，包括：本章程、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7)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8) 股东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并受法律保护；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受到侵害时，可诉诸法院，以获得保障；
- (9)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本公司现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对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行使，有一系列明确和具有可操作性的规定，上述规定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上述规定得到了有效执行，保障了股东能够有效行使其股东权利。

(二) 投资者关系管理及纠纷解决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本公司现行《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和累计投票制度进行了明确规定。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 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了一系列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上述制度在报告期内执行情况良好，能够保障对外披露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四)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本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

能够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上述机制和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此外，公司将根据外部监管政策变化的要求，以及内部管理精细化的需要，适时对上述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修订和完善，以更好地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开展经营活动，遵守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因违法违规受到市场监督、税务、社保、安监、环保等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公安机关出具的无刑事犯罪证明以及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结果，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及一期内不存在与公司经营相关的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情况

（一）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详见“第一节公司概况”之“一、公司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年版）》，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环评的办理

公司年加工 20,000 平方米玻璃项目于 2006 年 12 月通过瑞昌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并于 2007 年 10 月 9 日取得瑞昌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登记卡。

公司玻璃深加工改扩建项目 2017 年 11 月委托江西景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取得了瑞昌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瑞环评字[2017]66 号批复文件，同意项目建设。

公司已委托江西力圣检测有限公司对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该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4 日-5 日进行监测，并于 2018 年 7 月 7 日出具验收意见，认为公司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设施已符合环评文件和批复的要求，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符合验收条件。

上述验收意见已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在瑞昌市人民政府网站公示，公示期 7 个工作日。2018 年 7 月 18 日，公司已取得瑞昌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江西正达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玻璃深加工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备案通知书》，同意备案。

3、排污许可证的办理

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第四条 下列排污单位应当实行排污许可管理：

(一) 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排放国家规定的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

(二) 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

(三) 直接或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的企业事业单位。

(四) 城镇或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

(五) 依法应当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其他排污单位。”

经查看公司的生产工艺流程和生产车间现场，查阅公司玻璃深加工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监测报告，公司生产过程存在废水和废气，属于《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第四条第一项应当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情形。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版）》（环境保护部令 第 45 号）：现有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按照本名录的规定，在实施时限内申请排污许可证。其中，玻璃制造行业中，实施时限为“平

板玻璃制造 2017 年，其他 2020 年”。

经查询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http://permit.mep.gov.cn/permitExt/outsdie/Publicity?pageno=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江西省内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企业均为火电、钢铁、水泥、化工、造纸、制药、纺织等行业，特种玻璃行业尚未开始办理排污许可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当地环保主管部门尚未实施玻璃生产加工行业的排污许可证颁发工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出具《承诺函》：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主管部门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的相关通知。若后续政府主管部门提出要求，公司将及时跟进办理。

根据《监测报告》，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处理情况如下：

废气：切割、磨边和打孔工序通过布袋除尘装置+水喷淋吸收装置处理，此工序粉尘被水喷淋吸收；涂胶、封胶和合胶工序通过活性炭吸附+排气筒排放；在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的情况下，项目产生的废气能够达标排放。

废水：公司已按“清污分离、雨污分流”原则规划建设了厂区排水管网，磨砂工序废气处理废水经过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达瑞昌市污水处理厂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B 标准后，最终排入长河；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公司办理排污许可证不存在可预见的障碍，该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4、日常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黑名单”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在环保手续未办理情况下进行生产的情形，但瑞昌市环境保护局已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因违反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二）产品质量情况

瑞昌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6 月 20 日出具证明，证明自 2016 年 1 月至今，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市场监督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三) 安全生产情况

1、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办理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 2 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的行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

公司已经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日常生产经营中，公司按照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要求注重安全防护，做好风险防控。

瑞昌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6 月 12 日出具证明，证明自 2016 年 1 月以来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没有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3、公司消防安全情况

公司消防验收情况如下：

2007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取得瑞昌市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瑞公消验字[2007]第 39 号”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同意公司新建的办公楼及 1#、2#车间、职工宿舍、仓库投入使用。

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取得瑞昌市公安消防大队出具的“瑞公消验字[2017]第 62 号”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同意公司扩建的办公楼及 3#、4#、5#厂房及门卫室投入使用。

公司上述房屋及建筑物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不属于公众聚集场所，故无需在投入使用前申请消防安全检查。

公司制定了《消防应急预案》、《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等消防管理制度，日常经营场所配置了必须的消防设备，并组织公司员工定期进行消防工作检查，包括车间消防通道检查、灭火器检查等。

公司消防设备配置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配置位置
1	灭火器	干粉灭火器	12 个	配电室、办公楼、生产车间

(四) 未决诉讼或仲裁

报告期内，公司因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九江中心支公司永

修服务部未履行财产保险合同义务向瑞昌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为“2017(赣)0481 民初 1124 号”，后经瑞昌市人民法院调解，双方自愿达调解协议，该案件已经终结。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未决仲裁情况。

（五）其他合规经营

瑞昌市公安消防大队 2018 年 6 月 21 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发生消防安全事故，无被消防大队处罚的情形。

瑞昌市地方税务局 2018 年 6 月 19 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无税务行政处罚记录。

瑞昌市国家税务局 2018 年 6 月 20 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无税务行政处罚记录。

瑞昌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2018 年 6 月 13 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参加社保以来，无欠费记录。

瑞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 年 7 月 10 日出具证明，证明自 2016 年 1 月以来未发生劳动关系纠纷，没有因违反劳动关系相关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九江市公积金管理中心瑞昌办事处 2018 年 6 月 20 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开设公积金账户以来未因违反公积金缴纳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五、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能够自主运作以及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业务部门和渠道；业务上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实际控制人。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变更设立后，将逐步完成其他相关资产的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公司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的情况。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过担保；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采取了措施，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公司依据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设立了销售部、财务部、采购部、生产部、品控部等职能部门，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协调合作；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独立。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薪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薪酬，未在持股 5%以上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财务人员专公司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财务独立。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核算，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人士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

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 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关系	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
江西省正达胜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陈冬林持股 51%	电商平台	软件、网络技术开发及应用、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化平台销售及方案设计,经济贸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瑞昌市民间借贷登记服务有限公司 (已转让)	陈冬林持股 25%	民间借贷	民间资金供需信息登记与发布;民间资金供需撮合;民间融资借贷合同备案;经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房地产中介服务;二手车交易;贷款信息咨询、交易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九江斯维贸易有限公司 (已注销)	陈冬林持股 49%	铝合金等材料批发及零售	铝合金、不锈钢、玻璃、钢材、石料、木材、瓷砖、五金水暖的批发及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九江斯维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的经营范围曾存在重合，为避免同业竞争，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注销。陈冬林所持的瑞昌市民间借贷登记服务有限公司的股权已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转让给其女儿陈晨。

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未控股或投资于其他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也未通过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营，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于2018年5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 资金占用情况

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二）关联方交易”。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的治理机制不健全，公司的关联交易未经审议。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实施细则》、《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就关联交易履行了决策程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款项被股东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建立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在机构设置、职权分配和业务流程等各个方面均能有效监督和相互制约，有效防范了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现象的发生。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任职或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陈冬林	董事长	6,000,000	56.44	378,000	3.56
谈桂英	董事	4,000,000	37.63	111,682	1.05
宋烈彬	董事、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5,727	0.05
陈江青	董事			28,636	0.27
董洪湘	董事、副总经理			2,864	0.03
谈宇晓	监事会主席			28,636	0.27
金丹萍	监事			22,909	0.22
何伟	监事				
魏军婷	财务总监				

注：表中间接持股比例计算公式为：间接持股权人在直接持股主体中的股权比例*直接持股主体持有公司的股数，计算结果四舍五入取整数。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陈冬林与谈桂英为夫妻关系，陈江青系陈冬林之侄子，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聘用合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除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做出了如下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六、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4)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认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陈冬林	董事长	江西省正达胜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
		九江市正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有本公司5.93%股份
宋烈彬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江西省帕斯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
董洪湘	董事、副总经理	瑞昌市宏强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注：瑞昌市宏强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除上表所披露的情况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其他单位中任职的情形。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持股 5%以上）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陈冬林	董事长	江西省正达胜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软件、网络技术开发及应用、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化平台销售及方案设计,经济贸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
宋烈彬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江西省帕斯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商务信息咨询;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
董洪湘	董事、副总经理	瑞昌市宏强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经济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贸易咨询服务,企业营销策划,财务软件销售及软件技术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正达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形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此之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本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 任职资格及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管理层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担任破产清算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
- 7、最近两年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8、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9、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七)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九、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一) 公司董事的变动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为陈冬林。

股份公司成立后，创立大会选举陈冬林、谈桂英、宋烈彬、陈江青、董洪湘5人为董事，共同组成董事会。

上述董事变动的原因是，在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按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完善董事会结构所致。

(二) 公司监事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本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阶段，不设监事会，设监事1名，为谈桂英。

股份公司成立后，创立大会选举何伟、金丹萍为股东代表监事；此外，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谈宇晓为职工代表监事。以上3位监事共同组成监事会。

上述监事变动的原因是，在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按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监事会的结构所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本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阶段，高级管理人员为陈冬林，担任总经理。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聘任宋烈彬担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董洪湘担任副总经理、魏军婷担任财务总监。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原因是，公司将成为公众公司的需要，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结构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虽有变动，但主要是为了公司自身发展和规范治理的需要，公司的管理层相对稳定，不构成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9,986.80	553,878.35	953,560.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53,107.42	1,303,892.10	617,576.00
预付款项	974,668.39	556,032.20	149,570.8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75,534.13	6,470,570.58	1,295,805.00
存货	4,428,775.51	3,864,690.88	1,238,713.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59,296.81	59,815.88	
流动资产合计	14,381,369.06	12,808,879.99	4,255,226.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211,787.25	8,307,734.82	8,027,558.2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1,152.50	121,997.75	125,378.75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46,335.42	47,54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32.14	8,862.59	11,12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92,607.31	8,486,139.33	8,164,063.04
资产总计	22,773,976.37	21,295,019.32	12,419,289.06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50,000.00	8,650,000.00	10,6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73,967.81	533,363.82	425,937.15
预收款项	127,497.00		25,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50,545.00	586,243.00	229,438.00
应交税费	99,483.46	127,222.21	79,778.80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17,229.33	15,235.58	30,753.5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00.00	10,000.00	5,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23,722.60	9,922,064.61	11,395,907.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823,722.60	9,922,064.61	11,395,907.5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股本	10,630,000.00	10,000,000.00	2,900,000.00
资本公积	1,069,458.48	2,900,000.00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50,795.29	-1,527,045.29	-1,876,618.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50,253.77	11,372,954.71	1,023,381.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773,976.37	21,295,019.32	12,419,289.06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21,076.36	15,032,152.37	11,173,992.94
减：营业成本	3,005,439.01	12,006,605.06	9,307,110.13
税金及附加	18,027.43	76,551.03	59,562.97
销售费用	180,687.81	491,407.98	458,481.89
管理费用	502,880.10	1,405,334.15	489,303.70
财务费用	141,516.96	610,958.52	701,458.38
资产减值损失	44,695.54	44,121.90	-3,601.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2,170.49	397,173.73	161,677.31
加：营业外收入			30,4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2,170.49	397,173.73	192,077.31
减：所得税费用	-4,469.55	47,600.54	34,309.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700.94	349,573.19	157,768.18
五、每股收益：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8	0.0664	0.05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8	0.0664	0.0544
六、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亏损以“-”号填列)			
七、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7,700.94	349,573.19	157,768.18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3,263.66	16,840,180.04	13,130,600.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45	6,137.97	30,85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3,654.11	16,846,318.01	13,161,453.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33,955.10	14,656,130.78	8,950,249.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4,487.11	2,283,023.43	1,683,16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548.65	389,341.03	356,407.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324.79	1,070,017.58	471,27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9,315.65	18,398,512.82	11,461,08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661.54	-1,552,194.81	1,700,365.41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955.00	1,093,699.87	7,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9,955.00	1,093,699.87	7,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955.00	-1,093,699.87	-7,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5,000.00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8,650,000.00	10,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5,036.45	16,997,411.21	5,332,936.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40,036.45	35,647,411.21	15,932,936.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00,000.00	1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429.68	578,428.54	695,097.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23,249.04	6,021,229.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429.68	33,401,677.58	18,216,327.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606.77	2,245,733.63	-2,283,390.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5,990.23	-400,161.05	-590,825.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246.73	796,407.78	1,387,232.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236.96	396,246.73	796,407.78

2018 年 1-3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3 月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900,000.00			-1,527,045.29	11,372,954.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2,900,000.00			-1,527,045.29	11,372,954.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0,000.00	-1,830,541.52			1,777,840.58	577,299.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7,700.94	-367,700.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0,000.00	315,000.00				945,000.00
1.股东投入普通股	630,000.00	315,000.00				94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2018年1-3月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145,541.52			2,145,541.5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其他		-2,145,541.52			2,145,541.52

项目	2018 年 1-3 月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630,000.00	1,069,458.48			250,795.29	11,950,253.77

2017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				-1,876,618.48	1,023,381.52

项目	2017年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00,000.00				-1,876,618.48	1,023,381.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00,000.00	2,900,000.00			349,573.19	10,349,573.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9,573.19	349,573.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00,000.00	2,900,000.00				10,000,000.00
1.股东投入普通股	7,100,000.00	2,9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项目	2017年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项目	2017 年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900,000.00			-1,527,045.29
					11,372,954.71

2016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00,000.00				-2,034,386.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项目	2016年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00,000.00				-2,034,386.66	865,613.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768.18	157,768.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768.18	157,768.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目	2016年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00,000.00				-1,876,618.48	1,023,381.52

二、审计意见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3 月的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00944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

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

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

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九）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应收款项余额占应收款项合计 30%以上且金额 300.00 万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

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为无信用风险，如：社保公积金、员工备用金、关联方往来款等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十)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一)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

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

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

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

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不动产权证有效年限为 5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

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
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
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
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
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
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
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
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

面价值。

(二十一)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应说明修改的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公司销售收入以货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确定与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三)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

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二）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按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五）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财政部发布了财办会[2017]15号文，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准则将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并自2017年1月1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已采用修订后的准则，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本公司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277.40	2,129.50	1,241.9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5.03	1,137.30	102.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 合计(万元)	1,195.03	1,137.30	102.34
每股净资产(元)	1.12	1.14	0.3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2	1.14	0.3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53	46.59	91.76
流动比率(倍)	1.33	1.29	0.37
速动比率(倍)	0.92	0.90	0.26
财务指标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52.11	1,503.22	1,117.40
净利润(万元)	-36.77	34.96	15.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6.77	34.96	15.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77	34.96	13.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77	34.96	13.50
毛利率(%)	14.64	20.13	16.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7.71	16.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29	7.71	14.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8	0.0664	0.05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8	0.0664	0.05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4	14.86	15.82
存货周转率(次)	0.72	4.71	1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89.57	-155.22	170.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0.29	0.59

备注：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实收资本）

4、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净资产÷期末股本（实收资本）

5、**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实收资本）**

6、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二）管理层对公司财务状况讨论与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52.11	1,503.22	1,117.40
净利润（万元）	-36.77	34.96	15.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6.77	34.96	13.50
毛利率（%）	14.64	20.13	16.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7.71	16.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7.71	14.29
基本每股收益	-0.0368	0.0664	0.05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0368	0.0664	0.0465

公司 2018 年 1-3 月、2017 年、2016 年分别实现收入 3,521,076.36 元、15,032,152.37 元、11,173,992.94 元，2017 年收入较 2016 年增长 34.53%，2017 年

公司加大了中空玻璃的销售力度，并引进了夹层玻璃的自动化生产线，丰富公司产品类型的同时，也实现了收入的大幅增长。

公司 2018 年 1-3 月、2017 年、2016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14.64%、20.13%、16.71%，2017 年随着收入规模的扩大，规模效应使得单位产品分担的固定成本下降，同时 2017 年收入增长主要是由于中空玻璃销量的增长，中空玻璃的毛利率比普通钢化玻璃高，因此 2017 年的毛利率较 2016 年有所提高，由于 2018 年一季度受春节影响，产量较少，导致毛利率下降。公司 2018 年 1-3 月、2017 年、2016 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29%、7.71%、16.07%，2016 公司净资产较低，2017 年股东实缴和增资带来了净资产的增加，因此 2017 年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2018 年 1 季度由于收入金额较少，以及春节假期的影响导致暂时亏损，因此净资产收益率较低。

2、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47.53	46.59	91.76
流动比率（倍）	1.33	1.29	0.37
速动比率（倍）	0.92	0.90	0.26

(1) 同行业挂牌公司比较
与公司同行业的 2 家挂牌公司的对比（选取已披露的 2017 年数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坤瑞股份（837280）	温声股份（836128）	平均值
资产负债率（%）	62.25	71.54	66.90
流动比率（倍）	1.37	0.64	1.01
速动比率（倍）	0.94	0.49	0.72

a、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8 年 3 月 31 日、2017 年末、2016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7.53%、46.59%、91.76%，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资产负债结构逐步优化，选取的 2 家同行业公司资产负债率平均值为 66.90%，公司 2017 年的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的长期偿债压力不大。

b、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8 年 3 月 31 日、2017 年末、2016 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33、1.29、0.37，速动比率分别为 0.92、0.90、0.26，2017 年两家同行业公司流动比率的平均值为 1.01，公司 2017 年的流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17 年两家同行业公司速动比率的平均值为 0.72，公司 2017 年的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说明公司存货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较低，公司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较强，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不大。

3、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4	14.86	15.82
存货周转率（次）	0.72	4.71	11.34

(1) 同行业（挂牌）公司比较

与公司同行业的 2 家挂牌公司的对比（选取已披露的 2017 年数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坤瑞股份（837280）	温声股份（836128）	平均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3.57	4.27	3.92
存货周转率（次）	1.78	6.17	3.98

公司 2018 年 1-3 月、2017 年、2016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94、14.86、15.82，由于 2018 年数据只有 3 个月，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比全年数据下降较多。公司 2017 年和 2016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的平均水平，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较好。

公司 2018 年 1-3 月、2017 年、2016 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2、4.71、11.34，存货周转率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有公司收入增长，备货量增加，同时玻璃原片价格自 2016 年以来连续上涨，公司为应对原料价格的上涨适当的增加了原材料的备货量，因此导致存货周转速度下降。2017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的平均水平，存货周转速度正常。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661.54	-1,552,194.81	1,700,365.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9,955.00	-1,093,699.87	-7,8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606.77	2,245,733.63	-2,283,390.47

2018 年 1-3 月、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95,661.54 元、-1,552,194.81 元和 1,700,365.41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3,263.66	16,840,180.04	13,130,600.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45	6,137.97	30,85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3,654.11	16,846,318.01	13,161,453.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33,955.10	14,656,130.78	8,950,249.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4,487.11	2,283,023.43	1,683,16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548.65	389,341.03	356,407.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324.79	1,070,017.58	471,27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9,315.65	18,398,512.82	11,461,087.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661.54	-1,552,194.81	1,700,365.41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 2017 年支付职工以及支付的各项费用现金流出增长较多，同时 2017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长较多，导致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大幅下降。报告期内将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调节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7,700.94	349,573.19	157,768.1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4,695.54	44,121.90	-3,601.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0,753.73	682,954.08	727,572.76
无形资产摊销	845.25	3,381.00	3,381.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08.75	805.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0,305.21	605,504.23	700,825.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69.55	2,263.41	90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4,084.63	-2,625,977.53	-819,733.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2,027.98	-1,188,715.26	835,028.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186.92	573,894.34	98,224.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661.54	-1,552,194.81	1,700,365.41

2018 年 1-3 月、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169,955.00 元、-1,093,699.87 元和-7,800.00 元，2017 投资活动的净流出主要是公司购买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2018 年投资活动净流出为公司支付 400 万的定期存单所致。

2018 年 1-3 月、2017 年和 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701,606.77 元、2,245,733.63 元和-2,283,390.47 元，筹资活动的现金收支主要是取得和偿还借款及其利息、股东投入资本金以及关联方的资金往来，2017 年由

于吸收股东投入资金导致筹资净流入，2018年1-3月吸收新股东投入资金，同时收回关联方资金拆借款，导致2018年一季度筹资活动净流入增长较多。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 报告期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报告期营业收入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1) 按业务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一、主营业务	2,563,132.21	72.79	14,815,385.70	98.56	11,173,992.94	100.00
二、其他业务	957,944.15	27.21	216,766.67	1.44		
合计	3,521,076.36	100.00	15,032,152.37	100.00	11,173,992.94	100.00

a、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公司销售收入以货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确定与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2018年1-3月、2017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563,132.21元、14,815,385.70元和11,173,992.94元。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72.79%、98.56%和100.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原材料玻璃原片的销售收入。

b、公司营业收入按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元

分类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钢化玻璃	765,513.39	21.74	10,966,946.03	72.96	9,822,368.15	87.90
夹层玻璃	700,841.03	19.90	69,230.77	0.46		

分类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中空玻璃	1,096,777.79	31.15	3,779,208.90	25.14	1,351,624.79	12.10
玻璃原片	957,944.15	27.21	216,766.67	1.44		
合计	3,521,076.36	100.00	15,032,152.37	100.00	11,173,992.94	100.00

公司产品类别以钢化玻璃为主，随着市场需求的多样化，公司逐步扩充产品线，2017年底引进夹层玻璃自动化生产线，开始生产并推广夹层玻璃，2018年一季度夹层玻璃的销售收入在收入中占比提升至19.90%。中空玻璃的销售占比也逐年提升，这反映了公司快速应对市场变化，积极投身新产品的开发与推广。

2018年一季度玻璃原片的销售额提升较多，玻璃原片的销售为原材料贸易，销售具有一定的偶然性，销售玻璃原片主要为非常用规格原片，公司通常会备有一定量的非常用规格原片，一来可以满足客户对这类原片的需求，二来可以在其他玻璃制造商缺少非常用规格原片时进行原片贸易。这类贸易在公司业务中不占主导地位。

c、公司营业收入按季度划分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当季主营业务收入	当季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半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年1季度	2,476,406.91	22.16	44.22
2016年2季度	2,464,614.62	22.06	
2016年3季度	2,855,777.33	25.56	55.78
2016年4季度	3,377,194.08	30.22	
合计	11,173,992.94	100.00	100.00
2017年1季度	1,406,475.05	9.49	35.50
2017年2季度	3,852,250.48	26.00	
2017年3季度	4,118,752.85	27.80	64.50
2017年4季度	5,437,907.32	36.70	

合计	14,815,385.70	100.00	100.00
2018 年 1 季度	2,563,132.21		
合计	2,563,132.21		

公司产品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销售旺季集中在下半年，由于下半年是装修旺季，因此导致下半年玻璃销售也进入旺季。

d、报告期内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分析：

单位：元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2018 年 1-3 月	玻璃	3,521,076.36	3,005,439.01	14.64%
2017 年度	玻璃	15,032,152.37	12,006,605.06	20.13%
2016 年度	玻璃	11,173,992.94	9,307,110.13	16.71%

2018 年 1-3 月、2017 年和 2016 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4.64%、20.13% 和 16.71%，2017 年公司毛利率较上年增加 3.42%，增加的原因主要有：

(1) 公司 2017 年收入较 2016 年增加 3,858,159.43 元，增长率为 34.53%，由于收入的增长，规模效应显现，单位产品分担的固定成本下降，进而带来毛利率的上涨；(2) 2017 年中空玻璃在收入中的比例由 2016 年的 12.10% 上涨到 25.14%，中空玻璃的毛利率比普通钢化玻璃高，中空玻璃销售量的增长拉高了整体的毛利率。2018 年一季度由于是销售淡季，在加上春节假期的影响，生产产量低，单位产品固定成本高，玻璃原片销售占比高，因此导致 2018 年 1 季度的毛利率有所下降。

按产品类别列示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2018 年 1-3 月	钢化玻璃	765,513.39	668,131.34	12.72%
	中空玻璃	1,096,777.79	887,580.81	19.07%
	夹层玻璃	700,841.03	581,306.41	17.06%
	玻璃原片	957,944.15	868,420.45	9.35%
2017 年度	钢化玻璃	10,966,946.03	9,051,112.42	17.47%

	中空玻璃	3,779,208.90	2,717,061.14	28.11%
	夹层玻璃	69,230.77	52,758.84	23.79%
	玻璃原片	216,766.67	185,672.66	14.34%
2016 年度	钢化玻璃	9,822,368.15	8,320,122.63	15.29%
	中空玻璃	1,351,624.79	986,987.50	26.98%

2017 年公司毛利率较 2016 年毛利率有所提升，主要原因有：1、收入规模的扩大带来一定规模效应，导致成本的下降；2、中空玻璃与公司新引进产品夹层玻璃的毛利率较普通钢化玻璃毛利率较高，随着中空玻璃和夹层玻璃销售的提升导致 2017 年综合毛利率的提高。2018 年前 3 月受产量和春节假期的影响，制造费用在成本中的比重从 12.35% 提升至 17.38%，固定成本占比增加，同时 2018 年 1 季度毛利率较低的玻璃原片销售占比较高，因此拉低了 2018 年的综合毛利率。

各类玻璃产品的单位售价和单位成本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

类别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		2016 年	
	单位售价	单位成本	单位售价	单位成本	单位售价	单位成本
钢化玻璃	60.47	52.78	56.77	46.85	30.55	25.87
中空玻璃	89.45	72.39	86.99	62.54	73.92	53.98
夹层玻璃	109.32	90.68	98.90	75.37		
玻璃原片	33.25	30.15	47.09	40.34		

(2) 同行业挂牌公司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与公司同行业的 2 家挂牌公司的毛利率指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挂牌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坤瑞股份	837280	24.10%	29.48%
温声股份	836128	16.60%	17.66%
平均值		20.35%	23.57%
正达玻璃		20.13%	16.71%

同行业挂牌公司 2017 年度和 2016 年度的毛利率平均值分别为 20.35% 和 23.57%，同行业的平均毛利率有小幅下降。由于公司 2016 年销售主要以普通钢化玻璃为主，产品类别单一，收入规模也较小，因此毛利率偏低，2017 年公司开始拓展产品类别，收入规模也开始增长，毛利率开始回升。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平均毛利率平均水平相比不存在异常差异。

(3) 按区域划分的营业收入

区域分 布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华北地 区	452,991.45	12.87	8,973,800.85	59.70	3,339,000.00	29.88
华东地 区			329,036.75	2.19	1,784,511.11	15.97
华中地 区	3,052,115.68	86.68	5,729,314.76	38.11	2,580,993.79	23.10
华南地 区	15,969.23	0.45			3,469,488.03	31.05
合计	3,521,076.36	100.00	15,032,152.37	100.00	11,173,992.94	100.00

公司目前的销售主要集中在江西省内，其他地区的收入来源主要是工程类公司在江西省内承接工程项目向公司采购玻璃所致。随着公司产品种类的拓展公司会逐步发展省外业务。

2、报告期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比例 (%)
直接材料	1,538,232.64	70.98	8,274,147.90	69.97	6,502,246.01	69.86

直接人工	252,244.13	11.64	2,090,330.70	17.68	1,575,029.07	16.92
制造费用	376,541.79	17.38	1,461,453.81	12.35	1,229,835.05	13.22
合计	2,167,018.56	100.00	11,825,932.41	100.00	9,307,110.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材料占比最高，材料占比在 70%左右，制造费用主要为机器折旧和水电费。材料成本根据每月材料消耗进行归集，由于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材料占比较高，因此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根据不同产品的原材料耗用量占当月原材料耗用总量的比例进行分摊。2018 年一季度由于春节假期的影响，人工成本占比降低，制造费用比例上升。

3、报告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较上年增加额	2017 年较上年增长率
营业收入	3,521,076.36	15,032,152.37	11,173,992.94	3,858,159.43	34.53%
营业成本	3,005,439.01	12,006,605.06	9,307,110.13	2,699,494.93	29.00%
营业利润	-372,170.49	397,173.73	161,677.31	235,496.42	145.66%
利润总额	-372,170.49	397,173.73	192,077.31	205,096.42	106.78%
净利润	-367,700.94	349,573.19	157,768.18	191,805.01	121.57%

公司 2018 年 1-3 月、2017 年和 2016 年分别实现收入 3,521,076.36 元、15,032,152.37 元和 11,173,992.94 元，2017 年收入较 2016 年增加了 34.53%，2017 年营业成本较 2016 年增加了 29.00%，营业利润 2017 年较 2016 年增加了 145.66%，由于 2017 年收入增长较多，同时毛利率也有相应提升，营业成本增长幅度小于收入增长幅度，因此营业利润增长较多。2018 年 1-3 月由于收入规模较小，毛利率下降，同时中介机构费用的增加导致亏损。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较上年增加额	2017年较上年增长率
销售费用	180,687.81	491,407.98	458,481.89	32,926.09	7.18%
管理费用	502,880.10	1,405,334.15	489,303.70	916,030.45	65.18%
财务费用	141,516.96	610,958.52	701,458.38	-90,499.86	-14.81%
期间费用合计	825,084.87	2,507,700.65	1,649,243.97	858,456.68	34.2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13%	3.27%	4.1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28%	9.35%	4.3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02%	4.06%	6.28%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3.43%	16.68%	14.76%		

公司2018年1-3月、2017年度和2016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13%、3.27%和4.10%，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比较平稳，2018年1-3月由于处于销售淡季，收入规模较低，导致销售费用在营业收入中占比提高。2017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65.18%，主要原因因为公司职工人数和职工薪酬的增加以及中介机构服务费的增加。2017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14.81%，主要原因因为公司在2017年减少短期借款的使用，导致利息支出的减少。总体而言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处于一个正常范围，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运输费	82,080.40	272,647.77	307,098.97
职工薪酬	55,733.53	209,463.00	90,238.00
车辆维修费	38,616.76	1,676.00	15,523.08
车辆保险费	4,257.12	4,011.21	6,071.00
折旧		3,610.00	39,550.84
合计	180,687.81	491,407.98	458,481.89

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部门人员的薪酬、车辆运输费(含油费和过路过桥费)、车辆维修费和折旧等。由于2017年增加了销售部门人员数量，职工薪酬增长较多。公司货物交付有客户自提和送货上门两种形式，公司根据交付地点的距离选择客户自提或送货上门，2017年运输费较2016年有所下降原因是2017年客户自提量较多，因此运输费下降。2018年公司自有车辆已提足折旧，由于车辆使用时间长，维修成本较高，公司在未来将更多的采用物流外包的形式。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服务费	257,412.79	403,851.77	27,551.68
职工薪酬	170,283.84	539,521.00	254,700.00
办公费	27,151.23	116,117.64	48,131.51
折旧	21,982.70	77,341.81	74,544.40
业务招待费	18,361.00	30,189.20	12,448.00
其他	6,811.29	14,471.32	
摊销	845.25	3,381.00	3,381.00
差旅费	32.00	34,407.37	40,472.42
培训费		101,040.00	
会务费		57,700.00	
保险费		27,313.04	12,887.84
土地使用税			11,901.92
房产税			3,284.93
合计	502,880.10	1,405,334.15	489,303.7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含职工薪酬、折旧、办公费、业务招待费、中介服务机构服务费等构成。2017年度管理费用上涨主要是职工薪酬的增长以及中介服务机构服务费的增加，公司在2017年对公司高管人员进行培训发生的培训和会务费等因素导致2017年的管理费用增长幅度较大。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140,423.43	605,982.78	701,265.24
减：利息收入	508.67	1,616.52	892.86
手续费支出	1,602.20	6,592.26	1,086.00
合计	141,516.96	610,958.52	701,458.38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和手续费。利息支出主要为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向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产生。2017 年公司减少了短期借款的使用，因此 2017 年利息支出减少。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3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项目	2018年1-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0,400.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600.00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合计			22,800.00

公司 2018 年 1-3 月、2017 年未发生非经常性损益，2016 年非经常性损益金

额为 22,800.00 元，为政府扶持企业发展的补助。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并计入当期损益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政策文件
扶持企业发展	30,400.00	与收益相关	瑞昌市开放办扶持企业发展奖 明细表
合计	30,400.00		

（四）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2016年4月起由5元/ 平方米改为4元/平方 米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税〔2017〕43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报告期内 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3 月公司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条件，享受企业所得额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税率缴纳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其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分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1,659.43	74,566.38	66,124.79
银行存款	970,577.53	321,680.35	730,282.99
其他货币资金	157,749.84	157,631.62	157,153.07
合计	1,189,986.80	553,878.35	953,560.85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履约保证金	157,749.84	157,631.62	157,153.07
合计	157,749.84	157,631.62	157,153.07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6,428.86	100.00	113,321.44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66,428.86	100.00	113,321.44	5.00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72,518.00	100.00	68,625.90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72,518.00	100.00	68,625.90	5.00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0,080.00	100.00	32,504.00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50,080.00	100.00	32,504.00	5.00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3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266,428.86	113,321.44	5.00
合计	2,266,428.86	113,321.44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372,518.00	68,625.90	5.00
合计	1,372,518.00	68,625.90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50,080.00	32,504.00	5.00
合计	650,080.00	32,504.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2018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北方瑞达金属门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0,000.00	1年以内	38.39	43,500.00
北京力炫鼎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000.00	1年以内	18.97	21,500.00
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2,303.86	1年以内	17.75	20,115.19
南昌亚晶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416.00	1年以内	8.84	10,020.80
江西汇龙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313.00	1年以内	8.84	10,015.65
合计		2,103,032.86		92.79	105,151.64

单位：元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力炫鼎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000.00	1年以内	31.33	21,500.00
北京北方瑞达金属门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0.00	1年以内	28.41	19,500.00
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918.00	1年以内	14.86	10,195.90
河北建设集团天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7.29	5,000.00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坏账准备余额
南昌方信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7.29	5,000.00
合计		1,223,918.00		89.18	61,195.90

单位：元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坏账准备余额
北京力炫鼎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80.00	1年以内	53.85	17,504.00
北京奥马捷远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46.15	15,000.00
合计		650,080.00		100.00	32,504.00

(4)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974,668.39	100.00	556,032.20	100.00	149,570.82	100.00
合计	974,668.39	100.00	556,032.20	100.00	149,570.82	100.00

(2) 按预付款项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8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比例

				(%)
南昌中蓝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958,816.00	98.37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9,381.01	0.96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5,350.00	0.55
明达玻璃（武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635.38	0.07
沙河市安全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486.00	0.05
合计			974,668.39	100.00

单位：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比例 (%)
南昌中蓝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382,996.00	68.88
沙河市鑫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61,710.00	11.10
山东欧亚德中空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45,000.00	8.09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31,259.62	5.62
九江市强盛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4,905.20	2.68
合计			535,870.82	96.37

单位：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	比例 (%)
明达玻璃（武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49,823.83	33.31
九江市强盛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99,746.99	66.69
合计			149,570.82	100.00

(3)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类别	2018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95,534.13	100.00	20,000.00	1.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95,534.13	100.00	20,000.00	1.25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490,570.58	100.00	20,000.00	0.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490,570.58	100.00	20,000.00	0.31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7,805.00	100.00	12,000.00	0.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07,805.00	100.00	12,000.00	0.92
-----------	---------------------	---------------	------------------	-------------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3-4 年	40,000.00	50.00	20,000.00
合计	40,000.00	50.00	20,000.00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3-4 年	40,000.00	50.00	20,000.00
合计	40,000.00	50.00	20,000.00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2-3 年	40,000.00	30.00	12,000.00
合计	40,000.00	30.00	12,000.00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保证金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往来款	1,555,534.13	6,450,570.58	1,267,805.00
合计	1,595,534.13	6,490,570.58	1,307,805.00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8年3月31日					
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余额
陈冬林	往来款	1,555,534.13	1 年以内	97.49	

瑞昌市城镇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3-4 年	2.51	20,000.00
合计		1,595,534.13		100.00	20,000.00

单位：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	坏账准备余额
陈冬林	往来款	6,450,570.58	1 年以内	99.38	
瑞昌市城镇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3-4 年	0.62	20,000.00
合计		6,490,570.58		100.00	20,000.00

单位：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	坏账准备余额
陈冬林	往来款	1,267,805.00	1 年以内	96.94	
瑞昌市城镇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	2-3 年	3.06	12,000.00
合计		1,307,805.00		100.00	12,000.00

(5)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控股股东陈冬林款项余额为 1,555,534.13 元，2018 年 4 月 1 日收回陈冬林还款 1,800,000.00 元，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已全部还清。

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8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	账面价值

		准备	
原材料	3,588,165.42		3,588,165.42
库存商品	840,610.09		840,610.09
合计	4,428,775.51		4,428,775.51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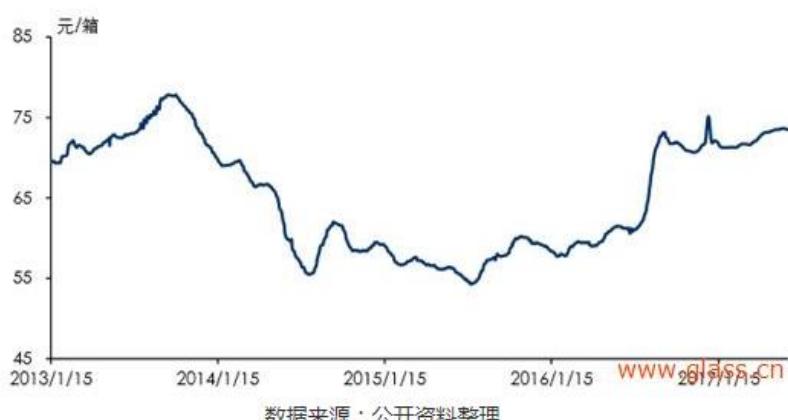
存货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43,367.37		3,343,367.37
库存商品	521,323.51		521,323.51
合计	3,864,690.88		3,864,690.88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75,617.52		975,617.52
库存商品	263,095.83		263,095.83
合计	1,238,713.35		1,238,713.35

公司 2018 年 3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4,428,775.51 元、3,864,690.88 元和 1,238,713.35 元，原材料在存货中的占比分别为 81.02%、86.51% 和 78.76%，原材料在存货中占比较高，并且有逐渐增加的趋势，主要原因为玻璃原片价格从 2015 年底以来一直处于上涨的趋势，玻璃价格走势如下：

2013-2017年全国玻璃价格走势



数据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如上图所示，玻璃价格 2016 年开始进入上涨通道，由于材料价格的快速上涨，公司为应对材料价格的持续上涨，相应增加了原材料的备货量以应对材料价格的持续快速上涨。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59,296.81	59,815.88	
定期存单	4,000,000.00		
合计	4,059,296.81	59,815.88	

定期存单为公司在银行设定的定期存款，其中 200 万定期存单期限为 6 个月（自 2018 年 3 月 30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另 200 万定期存单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8 年 2 月 29 日至 2019 年 2 月 29 日），公司均打算将其持有至到期并获取利息，银行定期存款属于金融产品的一种。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7年12月31日	6,421,294.64	5,611,920.49	359,935.84	138,021.76	12,531,172.73
2.本期增加金额	6,960.00	2,376.07		85,470.09	94,806.16
(1)购置	6,960.00	2,376.07		85,470.09	94,806.16
(2)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18 年 3 月 31 日	6,428,254.64	5,614,296.56	359,935.84	223,491.85	12,625,978.89
二、累计折旧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1,803,530.86	2,045,847.48	339,929.43	34,130.14	4,223,437.91
2.本期增加金 额	50,853.75	133,283.08	60.90	6,556.00	190,753.73
(1) 计提	50,853.75	133,283.08	60.90	6,556.00	190,753.73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或报 废					
4.2018 年 3 月 31 日	1,854,384.61	2,179,130.56	339,990.33	40,686.14	4,414,191.64
三、减值准备					
1.2017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或报 废					
4.2018 年 3 月 31 日					
四、2018 年 3 月 31 日账面 价值	4,573,870.03	3,435,166.00	19,945.51	182,805.71	8,211,787.25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	6,321,294.64	4,839,672.64	359,935.84	47,139.00	11,568,042.12
2.本期增加金额	152,470.00	772,247.85		90,882.76	1,015,600.61
(1) 购置	100,000.00	772,247.85		90,882.76	915,600.61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年12月31日	6,421,294.64	5,611,920.49	359,935.84	138,021.76	12,531,172.73
二、累计折旧					
1.2016年12月31日	1,600,453.77	1,581,622.72	336,075.84	22,331.50	3,540,483.83
2.本期增加金额	203,077.09	464,224.76	3,853.59	11,798.64	682,954.08
(1) 计提	203,077.09	464,224.76	3,853.59	11,798.64	682,954.0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年12月31日	1,803,530.86	2,045,847.48	339,929.43	34,130.14	4,223,437.91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7 年 12 月 31 日					
四、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17,763.78	3,566,073.01	20,006.41	103,891.62	8,307,734.82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6,321,294.64	4,839,672.64	357,371.74	42,339.00	11,560,678.02
2.本期增加金额			2,564.10	4,800.00	7,364.10
(1) 购置			2,564.10	4,800.00	7,364.10
(2) 融资租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6,321,294.64	4,839,672.64	359,935.84	47,139.00	11,568,042.12
二、累计折旧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1,363,639.39	1,158,493.87	277,098.72	13,679.09	2,812,911.07
2.本期增加金额	236,814.38	423,128.85	58,977.12	8,652.41	727,572.76
(1) 计提	236,814.38	423,128.85	58,977.12	8,652.41	727,572.7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1,600,453.77	1,581,622.72	336,075.84	22,331.50	3,540,483.83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6年 12月 31 日					
四、2016年 12月 31 日账面价值	4,720,840.87	3,258,049.92	23,860.00	24,807.50	8,027,558.29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169,050.00			169,05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土地使用权	47,052.25	845.25		47,897.50
三、账面净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121,997.75			121,152.5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账面价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121,997.75			121,152.50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169,050.00			169,05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土地使用权	43,671.25	3,381.00		47,052.25

三、账面净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125,378.75			121,997.75
五、账面价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125,378.75			121,997.75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169,050.00			169,05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土地使用权	40,290.25	3,381.00		43,671.25
三、账面净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128,759.75			125,378.75
五、账面价值合计				
土地使用权	128,759.75			125,378.75

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8年3月31日
厂房及车间地面维修	47,544.17		1,208.75		46,335.42
合计	47,544.17		1,208.75		46,335.42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7年12月31日
厂房及车间地面维修		48,350.00	805.83		47,544.17
合计		48,350.00	805.83		47,544.17

10、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3,321.44	13,332.14	88,625.90	8,862.59	44,504.00	11,126.00
合计	133,321.44	13,332.14	88,625.90	8,862.59	44,504.00	11,126.00

(六) 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1,000,000.00		
抵押借款	4,650,000.00	4,650,000.00	
抵押+保证			6,600,000.00
抵押+质押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9,650,000.00	8,650,000.00	10,600,000.00

(1) 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抵押借款余额人民币 465.00 万元，其中 65.00 万元系本公司从瑞昌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借入的短期借款。该借款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由本公司与瑞昌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7]瑞农商行流借字第 111532017042510030001 号），合同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24 日至 2019 年 4 月 23 日（实为循环借贷），利率为央行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125%。合同约定用公司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抵押给瑞昌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另外 400.00 万系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支行借入的短期借款。该借款于 2017 年 7 月 5 日由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瑞小（2017 年）流动字第 007 号），合同期限为 2017 年 7 月 5 日到 2018 年 7 月 5 日，年利率为 5.22%。合同约定用公司位于瑞昌黄金工业园北园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证作为抵押物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支行。

(2) 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抵押质押借款余额人民币 400.00 万元，系本公司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支行借入的短期借款。该借款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由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瑞小（2017 年）流动字第 0012 号），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8 日至 2017 年 11 月 8 日，利率为 5.655%。合同约定用公司位于瑞昌黄金工业园北园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证作为抵押物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昌支行。同时，由财政提供 25.00 万元、企业提供 4.00 万元保证金作为质押。

(3) 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保证借款余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系本公司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瑞昌支行借入的短期借款。该借款于 2017 年 12 月 16 日由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瑞昌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6001798100217120001），借款金额为 100.00 万元，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3 日至 2019 年 1 月 3 日，利率央行基准贷款利率上浮 50%。合同约定由股东陈冬林、谈桂英提供保证。

2、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材料款	88,444.55	109,163.82	399,566.60
设备款		60,215.00	
费用款	585,523.26	363,985.00	26,370.55
合计	673,967.81	533,363.82	425,937.15

(2) 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673,967.81	533,363.82	425,937.15
合计	673,967.81	533,363.82	425,937.15

(3)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比(%)
上海陈震华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37.09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南分所	非关联方	137,500.00	1年以内	20.40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14.84
九江市强盛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444.55	1年以内	13.12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5.94
合计		615,944.55		91.39

单位：元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比(%)
上海陈震华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46.87
福建省闻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985.00	1年以内	12.00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9.37
江西省冠宇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670.00	1年以内	8.00
江西丰磊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年以内	7.50
合计		446,655.00		83.74

单位：元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比(%)
沙洋弘润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590.43	1年以内	46.62
江西宏宇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991.53	1年以内	34.51
南昌中川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584.64	1年以内	10.70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13.45	1年以内	3.83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九江 中心支公司	非关联方	10,057.10	1年以内	2.36

合计		417,537.15		98.02
-----------	--	-------------------	--	--------------

(4)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127,497.00		25,000.00
合计	127,497.00		25,000.00

(2)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2018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比（%）
江西麦豪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 年以内	47.06
瑞昌高远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376.00	1 年以内	28.53
北京臻仕服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23.53
深圳市普华信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1.00	1 年以内	0.88
合计		127,497.00		100.00

单位：元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比（%）
九江现代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25,000.00		100.00

(4)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预收账款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3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86,243.00	584,317.11	920,015.11	250,545.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466.42	39,466.42	
合计	586,243.00	623,783.53	959,481.53	250,545.00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29,438.00	2,639,828.43	2,283,023.43	586,243.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合计	229,438.00	2,639,828.43	2,283,023.43	586,243.00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89,258.00	1,623,340.64	1,683,160.64	229,43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合计	289,258.00	1,623,340.64	1,683,160.64	229,438.00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3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4,366.00	530,030.82	803,851.82	250,545.00

2.职工福利费	61,877.00	25,766.00	87,643.00	
3.社会保险费		20,570.29	20,570.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371.84	14,371.84	
工伤保险费		6,198.45	6,198.45	
4.住房公积金		7,950.00	7,950.00	
合计	586,243.00	584,317.11	920,015.11	250,545.00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9,438.00	2,503,874.00	2,208,946.00	524,366.00
2.职工福利费		135,954.43	74,077.43	61,877.00
合计	229,438.00	2,639,828.43	2,283,023.43	586,243.00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9,258.00	1,607,340.64	1,667,160.64	229,438.00
2.职工福利费		16,000.00	16,000.00	
合计	289,258.00	1,623,340.64	1,683,160.64	229,438.00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3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9,466.42	39,466.42	
合计		39,466.42	39,466.42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8,860.74	42,365.22	28,858.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0.25	2,965.57	2,020.11
教育费附加	565.82	1,270.96	865.79
地方教育附加	377.21	847.30	577.19
房产税	2,079.57	2,079.57	9,563.82
土地使用税	7,513.30	7,513.30	7,517.00
企业所得税	63,772.15	70,180.29	30,376.20
个人所得税	4,994.42		
合计	99,483.46	127,222.21	79,778.80

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229.33	15,235.58	30,753.59
合计	17,229.33	15,235.58	30,753.59

7、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8年3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000.00	5,000.00
1-2年		5,000.00	
2-3年	5,000.00		
合计	5,000.00	10,000.00	5,0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2018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比(%)

谈桂英	借款	关联方	5,000.00	2-3 年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单位：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比（%）
谈桂英	借款	关联方	5,000.00	1-2 年	50.00
董洪湘	往来款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5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单位：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 质	与公司关 系	金额（元）	年限	占比 (%)
谈桂英	借款	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5,000.00		100.00

(3)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股东谈桂英 5,000.00 元，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偿还股东谈桂英 5,000.00 元。

(七) 股东权益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0,630,000.00	10,000,000.00	2,900,000.00
资本公积	1,069,458.48	2,9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50,795.29	-1,527,045.29	-1,876,618.48
合计	11,950,253.77	11,372,954.71	1,023,381.52

股本的具体变化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六) 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准则—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主要关联方如下：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

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陈冬林	股东	56.44
谈桂英	股东	37.63
九江市正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	5.93

2、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陈冬林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谈桂英	实际控制人、董事
3	宋烈彬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	陈江青	董事
5	董洪湘	董事、副总经理
6	谈宇晓	监事会主席
7	金丹萍	监事
8	何伟	监事
9	魏军婷	财务总监

3、其他关联方

序号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江西省正达胜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陈冬林持股 51%，担任董事长
2	瑞昌市民民间借贷登记服务有限公司	陈冬林女儿持股 25%
3	江西省帕斯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宋烈彬持股 50%
4	瑞昌市宏强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洪湘持股 100%，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4、历史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九江斯维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至 2017 年 11 月，陈冬林持股 49%

（二）关联方交易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2018年1月-3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陈冬林	4,895,036.45		12,997,411.21	18,180,176.79	5,332,936.71	5,998,829.95
合计	4,895,036.45		12,997,411.21	18,180,176.79	5,332,936.71	5,998,829.95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日期	资金拆入	资金拆出	占用次数
陈冬林	2016. 1	30,000.00	609,000.00	1
陈冬林	2016. 2	519,000.00		
陈冬林	2016. 3	467,750.00		
陈冬林	2016. 4	1,589,186.71	2,600,000.00	1
陈冬林	2016. 5	1,058,000.00		
陈冬林	2016. 6	271,000.00	355,000.00	1
陈冬林	2016. 7	22,000.00	549,000.00	1
陈冬林	2016. 8	22,000.00	197,000.00	1
陈冬林	2016. 9	86,000.00		
陈冬林	2016. 10	1,201,000.00		
陈冬林	2016. 11	44,000.00	1,599,829.95	1
陈冬林	2016. 12	23,000.00	89,000.00	1
合计		5,332,936.71	5,998,829.95	
陈冬林	2017. 1	23,000.00	810,000.00	1
陈冬林	2017. 2	190,000.00		
陈冬林	2017. 3	117,000.00		
陈冬林	2017. 4	4,192,000.00	650,000.00	1
陈冬林	2017. 5	89,214.00	3,861,805.82	1
陈冬林	2017. 6	1,972,826.24	1,120,000.00	1
陈冬林	2017. 7		1,000.00	1
陈冬林	2017. 8	150,000.00	2,000,000.00	1
陈冬林	2017. 9	3,003,000.00	4,000,000.00	1
陈冬林	2017. 10		622,000.00	1
陈冬林	2017. 11	2,233,000.00	4,000,000.00	1
陈冬林	2017. 12	1,027,370.97	1,115,370.97	1
合计		12,997,411.21	18,180,176.79	

陈冬林	2018. 1	107,000.00		
陈冬林	2018. 2	107,000.00		
陈冬林	2018. 3	4,681,036.45		
合计		4,895,036.45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陈冬林	1,555,534.13	6,450,570.58	1,267,805.00
合计		1,555,534.13	6,450,570.58	1,267,805.00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控股股东陈冬林款项余额为 1,555,534.13 元，2018 年 4 月 1 日收回陈冬林还款 1,800,000.00 元，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已全部还清。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8.3.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谈桂英	5,000.00	5,000.00	5,000.00
合计		5,000.00	5,000.00	5,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冬林、谈桂英	本公司	1,000,000.00	2018/01/03	2019/01/03	否
陈冬林、谈桂英	本公司	4,000,000.00	2016/11/07	2017/11/08	是
陈冬林、谈桂英	本公司	2,600,000.00	2015/05/04	2017/05/03	是
合计		7,600,000.00			

(4) 关联方股权转让

2017年1月10日，公司持有瑞昌市民间借贷登记服务有限公司20%股权（出资额100万元），根据瑞昌市民间借贷登记服务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尚未实缴出资，故不享受其投资收益，2017年7月7日，公司将持有的该公司20%股权转让给陈冬林，股权转让价格为0元。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未就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作出特殊规定。上述关联交易经股东及管理层会议讨论通过，但未留存相关会议文件。股份公司设立以后，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实施细则》来规范公司的关联方交易，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确认，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真实，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相关措施切实可行。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2)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3)本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4)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上述各方将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认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八、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17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出具鹏信资评报字[2018]第 S006 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331.49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23.81%。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发生的亏损；
- 2、按百分之十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按照股东大会决议从公司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否则，公司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计提法定公积金外，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风险因素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的表决权为100.00%。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的关联方回避制度，以避免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二）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且股权较为集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尚需逐渐完善，未来随着公司的发展和经营规模扩大，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存在公司治理机制执行不到位的风险。

应对措施：相关人员需进一步加强相关规章制度的学习，确保公司治理机制切实发挥作用。

（三）供应商过于集中的风险

2016年、2017年和2018年1-3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8.47%、92.98%和99.99%，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未来如果供应商改变销售政策，提升价格或者减少供应，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存在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正积极寻找多方供应渠道，并已与多方供应商达成合作意向，以应对现有供应商供应量减少或供应价格上涨带来的经营风险。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平板玻璃原片。目前平板玻璃(普通玻璃原片)被列入限产限能结构调整之列。从长期来看，平板玻璃行业结构调整长期看有利于行业健康发展，但短期内会产生结构调整波动，从而对本公司的原材料

供应及价格带来影响。一旦企业不能适时调控经营策略，对原材料采购缺乏计划，则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导致生产成本上升、利润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应加强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预测，以备及时作出采购计划，控制因材料价格上涨导致的成本上升。

（五）市场竞争的风险

玻璃深加工行业对中小企业具有较高壁垒，包括技术和人才壁垒、产品质量、市场和品牌壁垒、资金实力壁垒、规模化经营壁垒等，这些壁垒对于行业现存企业具有较高保护作用。但是，随着行业规模进一步扩大和行业获利能力吸引力进一步增强，不可排除具有实力的企业将参与到行业竞争中来，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扩大规模、提升技术研发实力、生产加工能力、产品质量、经营管理水平和营销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则有可能面临行业竞争加剧所导致的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应加大研发能力，提升技术实力和产品质量，为客户和市场提供更具竞争力的产品以应对市场的竞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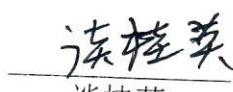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陈冬林


谈桂英


宋烈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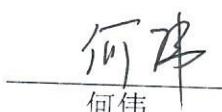

陈江青


董洪湘

全体监事签字：


谈宇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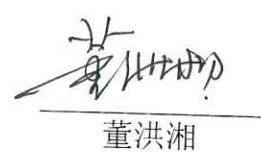

金丹萍


何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宋烈彬


魏军婷


董洪湘



江西正达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5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冯博

项目负责人签字：

曹丽

曹丽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曹丽

曹丽

王灵

王灵

冯博

冯博



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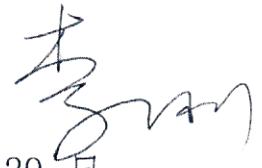
本人李刚（身份证号：612102197212210671）系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张国松（身份证号：330727198103240017）代表本人签署公司股转业务（包括推荐挂牌类、持续督导类、定向发行类、并购重组类）合同、相关申报文件及办理相关事宜。 在授权期间内，本人承认上述签字的法律效力。

授权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特此授权。

授权人（签字）：

2017年12月29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

陈震华
陈震华

杨波
杨波

负责人：

陈震华
陈震华



2018年9月5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大华特字[2018]003546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西正达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8] 009443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 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长春



袁慧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9月1日

1100000063553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师：

柳睿钊

柳睿钊

黄锦鸿

黄锦鸿

法定代表人：

聂竹青

聂竹青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8年9月5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